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报批本)

项 目 名 称 :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 : 二零二二年八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1xv28o		
建设项目名称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1025MA7XT4NEX3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刘吉乐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刘吉乐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刘吉乐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山西晓色伟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6MA0JW7BJ3X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赵伟	2017035140350000003510140119	BH016100	赵伟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赵伟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结论	BH016100	赵伟
王效毅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000713	王效毅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 赵伟

证件号码: 14263219840810101X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08月

批准日期: 2017年05月21日

管理号: 2017035140350000003510140119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仅限古县盛吉建材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使用



进场道路



项目原有建筑物 1



项目原有建筑物 2



项目原有建筑物 3



拟建厂区现状 1



拟建厂区现状 2

序号	专家意见	具体修改内容
1	补充项目与古县县城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项目占用森润铸造焦企业场地进行建设,结合土壤和地下水监测数据(体现焦化项目生产特征因子),查找存在的环境问题,明确是否发生过污染事故和历史遗留的环境问题;补充原森润铸造焦企业工业场地布置和变化情况介绍,补充原场地土壤调查及备案历程介绍,细化说明项目用地的相关合法性和政策符合性;补充说明项目选址的合理性。	补充了项目与古县县城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详见 P8-9);明确了森润铸造焦厂未发生过污染事故,不存在历史遗留的环境问题,补充了原森润铸造焦企业工业场地布置和变化情况介绍,补充原场地土壤调查及备案历程介绍(详见 P13),细化说明了项目用地的相关合法性和政策符合性;补充说明项目选址的合理性(详见 P2-P12)。
2	明确本次拆除、利旧、改造、新建工程内容,核实是否建设职工食堂,完善工程组成表;核实项目占地面积、绿化面积,优化全厂总图布置(危废间、雨水池是否最低点),文字与图中布置应统一,并标出废气处理设施与排放口、雨水排口等位置。	明确了本次拆除、利旧、改造、新建工程内容,核实不需要建设职工食堂,完善了工程组成表;核对了项目占地面积、绿化面积,优化了全厂总图布置,确定雨水池为生产区最低点,统一了文字与图中布置,并标出废气处理设施与排放口、雨水排口等位置。(详见 P13、P14、附图 4)
3	核实制砂机、洗砂机等主要生产设备规格型号及台套数、生产能力,核实生产制度,核实生产规模,明确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格,以及原辅材料消耗情况;核实项目物料平衡。 细化工艺流程介绍,完善产排污环节分析。	核对了制砂机、洗砂机等主要生产设备规格型号及台套数、生产能力,核对了生产制度,核对了生产规模,明确了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格,以及原辅材料消耗情况;核对了项目物料平衡。(详见 P15、P16) 细化工艺流程介绍,完善产排污环节分析。(详见 P19-P22)
4	补充矿石受料系统局部封闭与集尘、除尘措施;规定产品下料、装载系统控尘、抑尘工艺与环保措施;明确粒料、粉料堆存封闭方案(含除尘灰存储方式),提出强化粉料下料,堆存过程有效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的措施。针对车间,产品堆存区域宜采用固定+移动喷雾抑尘结合的方式。	补充了矿石受料系统局部封闭与集尘、除尘措施;规定产品下料、装载系统控尘、抑尘工艺与环保措施;明确了粒料、粉料堆存封闭方案(含除尘灰存储方式),提出了强化粉料下料,堆存过程有效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的措施。针对车间,产品堆存区域采用固定+移动喷雾抑尘结合的方式。(详见 P38-P43)
5	细化从矿石受料、给料,破碎,筛分、输送与转载,至产品出料等各个环节粉尘产生节点的分析,针对物料进出口、各落料点、皮带转载落料点提出封闭要求,并将上述无组织粉尘散发点纳入相应除尘系统配置范围。规定生产加工设备合理的集尘、除尘方案,集尘系统应针对粉尘产生设备进行设置。结合工艺布置优化集尘、除尘系统配置,核实集尘效率、除尘系统技术参数,核实风机风量,以及粉尘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量。	细化了从矿石受料、给料,破碎,筛分、输送与转载,至产品出料等各个环节粉尘产生节点的分析,针对物料进出口、各落料点、皮带转载落料点提出封闭要求,并将上述无组织粉尘散发点纳入了相应除尘系统配置范围。规定了生产加工设备合理的集尘、除尘方案,集尘系统应针对粉尘产生设备进行设置。结合工艺布置优化集尘、除尘系统配置,核对了集尘效率、除尘系统技术参数,核实风机风量,以及粉尘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量。(详见 P35-P40)
6	核实成品砂含水率以及项目水平衡分析,给出合理的生活废水处理方式,分析项目废水零排放的保证性。	核对了成品砂含水率以及项目水平衡分析,给出了合理的生活废水处理方式,分析了项目废水零排放的保证性。(详见 P17-P19, P41-P43)
7	完善底泥、除尘灰送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的可行性分析。规范声环境影响评价相关内容。	完善了底泥、除尘灰送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的可行性分析。(详见 P43-44)

		规范声环境影响评价相关内容。（详见 P47-P49）
8	补充区域水源地调查内容,完善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相关内容。补充完善污染物排放标准;规范保护目标表。 完善与《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核实环保投资,细化验收目标与要求。完善报告相关附图、附件。	补充了区域水源地调查内容,完善了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相关内容(详见 P12、附图 9)。补充完善了污染物排放标准(详见 P30-P31);规范保护目标表(详见 P30)。 完善了与《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详见 P4-P7);完善了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核实了环保投资,细化验收目标与要求(详见 P53-P56)。完善了报告相关附图、附件(详见附图 4、附图 9-11、附件)。

已按意见修改。

2022.9.13

李霞文

刘胜强

曲朝峰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206-141025-89-05-892930		
建设单位联系人	刘吉乐	联系方式	18734714111
建设地点	山西省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原森润铸造焦场内）		
地理坐标	东经 111 度 57 分 0.626 秒，北纬 36 度 18 分 7.77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_309、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_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古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49.5
环保投资占比（%）	24.75	施工工期（月）	1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808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强化“三线一单”约束作用，建立“三挂钩”机制，“三管齐下”切实维护群众的环境权益。“三线一单”，即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如下： （1）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指南》，生态保护红线可能涉及的区域主要包括水源涵养区、水土保持区、防风固沙区、生物多样性维护区等陆地重要生态功能区，或水土流失敏感区、土地沙化敏感区、石漠化敏感区、高寒生态脆弱区、干旱、半干旱生态脆弱区等陆地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国家森林公园和国家地质公园等禁止开发区。 本项目厂址位于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项目选址在原森润铸造焦厂场煤库。本项目厂址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指南》中规定的“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脆弱区、禁止开发区及其他具有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环境敏感、脆弱的区域”等生态敏感因素区域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生态保护红线的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①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收集了古县 2021 年 1 月-12 月环境空气质量例行监测数据来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监测项目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监测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监测结果显示，古县 2021 年例行监测数据中，SO₂、NO₂、CO、O₃ 均达《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 超标，古县属不达标区。项目需要补充监测的特征因子为 TSP。根据建设单位委托，山西中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对项目场址所在地及其下风向辛庄村 TSP 浓度进行了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可知，监测期间 TSP
---------	--

	浓度达标。 ②水环境质量现状 距本项目最近的河流为洪安涧河，距离为 120 m。根据山西省生态环境厅《2022 年 6 月山西省地表水环境质量报告》，洪安涧河水质状况属于优。此外，经过实地调查，该河流在此河段的流量具有季节性，只在雨季有水。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水外排，评价未对地表水进行监测。 ③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单位委托，贵州天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17 日对本项目厂址范围内土壤环境质量进行了现状监测。项目厂址前身为铸造焦厂煤库，地面已经全部实现硬化，且已经明确无环境污染和历史遗留环境问题。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 3 个监测点位的各项污染物均无超标现象，能够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本项目场地厂址范围内土壤环境质量良好。 ④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单位委托，山西中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对本项目场址厂界进行了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拟选场址所处区域昼间与夜间噪声现状监测值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值的要求。 本项目对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采取了合理的环保措施，在严格落实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原料主要为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及古县多沟窑鑫石料厂购入的石灰岩块石。古县矿石资源丰富，年开采量巨大。本项目建成后年消耗矿石资源为 102826.09 吨。运营过程消耗的资源种类为电力和水。通过加强节能管理、使用节能设备、水循环利用等措施，可降低能源消耗；建设场地属于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没有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环评从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性进
--	---

行分析。本项目为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制造项目。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9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5）与《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及其附件符合性分析

根据《临汾市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政发〔2021〕10 号）中关于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的划分要求，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见附图 5）。

表 1-1 项目与《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及其附件符合性分析

序号	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1	划分生态环境管控单元	优先保护单元	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及一般生态空间、水环境优先保护区、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等区域。全市共划分优先保护单元 108 个，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25.09%。	本项目位于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东南 700m 处，属于重点管控单元。	//
		重点管控单元	涉及水、大气、土壤、自然资源等资源环境要素重点管控的区域。全市共划分重点管控单元 120 个，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31.85%。		
		一般管控单元	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其他区域。全市共划分一般管控单元 15 个，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43.06%。		
2	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优先保护单元	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依法禁止或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工业和城镇开发建设，在功能受损的优先保护单元优先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活动，恢复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本项目建成并采取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水资源经循环利用实现污水不外排；废气达标排放；经治理厂区扬尘可得到很好的遏制，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重点管控单元的基本要求。	符合
		重点管控单元	进一步优化空间布局，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不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解决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生态环境风险高等问题，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		
		一般管控单元	主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执行国家和省相关产业准入、总量控制、排放标准等管理规定，推动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3	临汾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1.遏制“两高”项目盲目扩张。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 2.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 3.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体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依法制定并严格落实防治土壤与地下水污染的措施。 4.优化焦化钢铁企业布局。汾河谷地平川区域焦化企业按照“退城入园、退川入谷”的原则，钢铁企业按照“入园入区，集聚发展”的要求，实施关小上大、转型升级、布局调整。 5.市区城市规划区 155 平方公里区域范围内禁止建设洗选煤企业；高铁、高速沿线两侧 1 公里范围内不得新建洗选煤企业。 6.对洗选煤企业项目建设审批手续不全的、违规占用基本农田、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泉域重点保护区、湿地公园、森林公园、山西省永久性生态公益林等依法划定需特别保护的环境敏感区范围内的项目予以取缔关闭。	本项目为砂石加工项目，不属于“两高”、焦化钢铁及洗选煤企业项目；本项目不属于洗选煤企业；最近的敏感点为古县岳阳镇辛庄村，距离项目厂址 700m。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定期通报降尘量监测结果。降尘量最高值高于 9 吨/月·平方公里的市县要开展降尘专项整治。 2.2021 年 10 月底前，全面完成钢铁企业在产设备超低排放改造。 3.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改造于 2023 年底前全部完成。 4.年货运量 150 万吨以上工业企业公路运输的车辆要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标准，其中位于市区规划区的钢铁等企业，进出厂大宗物料 2021 年 10 月 1 日前要全部采用铁路或管道、管状带式输送机等清洁方式运输，公路运输采用国六排放标准及以上的汽车或新能源车辆。	本项目为砂石加工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及焦化行业。环评要求项目公路运输的车辆要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标准。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项目防护距离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或规范要求。装置外部安全防护距离要符合《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个人可接受风险标准和社会可接受风险标准》要求。 2.在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区域如居民集中区、	环评要求企业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工作机制，规范化	符合

4	临汾市汾河流域管控要求	资源利用效率	医院和学校附近、重要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等，以及因环境污染导致环境质量不能稳定达标的区域内，禁止新建或扩建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的项目。 3.加强汾河、沁河等流域及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风险防控工作，确定重点水环境风险源清单，建立应急物资储备库及保障机制。	收集、暂存危险废物。	符合
			1.水资源利用上线严格落实“十四五”相关目标指标。 2.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控，加强岩溶水泉域水资源的保护和管理。 3.煤矿企业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率达到100%。 4、保持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积极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愿景。 5.土地资源利用上线严格落实国土空间规划和“十四五”相关目标指标。 6.严守耕地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7.以黄河干流沿岸县(市、区)为重点，全面实行在塬面修建软埝田、塬面缓坡地建果园、陡坡耕地全面退耕造林并实行封禁、沟底打坝造地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的水土保持治理模式，促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8.开展黄河流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推动矿山生态恢复治理示范工程建设。	本项目不属于煤矿企业；不占用耕地，项目厂址周边无泉域，不位于黄河干流沿岸；本项目建成后，通过加强生产、生活废水的收集、处理、回用，达到节约利用水资源的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1.在地下水禁采区和限采区，不得开凿新井。已建成的水井依法限期封闭。 2.禁止在河道内私挖滥采，确保河道防洪安全。禁止在引调水工程沿线保护范围内从事采石、采砂、取土、爆破等活动。 3.禁止占用或者征收、征用汾河流域内一级保护林地和天然草甸；禁止随意变更水源涵养林地和天然草甸用途。	本项目属于汾河流域，原料来源为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及古县多沟窑鑫石料厂，不涉及河道采砂，项目厂址不涉及汾河干流；本项目生产生活废水经循环利用可以做到不外排。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持续开展重点河流河道疏浚和清淤，清理河道河岸垃圾。提高河流自净能力。 2.持续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确保动态“清零”。 3.加强沿河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强化农灌退水管理和资源化利用。		
		环境风险防控	加快水资源管理系统和检测系统建设，实现汾河干流监测监控系统全覆盖。		
		资源利用效率	1.统筹调配区域水资源，对汾河水资源进行统一调配，加快实施引沁入汾工程。 2.实施以水定产、以水定城，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需求，全面落实水资源保护“三条红线”和国家节水行动，明确汾河临汾段流域水		

			量分配指标。		
	因此，本项目符合临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要求。 2、生态功能区划 根据《古县生态功能区划》，本项目位于 IIB 涧河谷地水土保持与人居保障生态功能小区。该区包括岳阳镇的下冶、烧车、槐树、九顷垣、段家垣、辛庄、西圪垛、城关、张家沟、张庄、五马、偏洞、贤腰，三合镇的玉滩、左树、五马岭、贾村、石壁、高庄、三合。总面积 145.38km²，占全县面积的 12.05%。该区地势沿涧河干支流自东北向西南逐渐降低，平均海拔高度为 663.2 m，地表多覆盖黄土，年平均气温 14℃，年平均降水量 537.72 mm。土壤类型主要是草甸褐土、碳酸盐褐土，分布在涧河干支流两岸低洼地。喜湿草本群落仅散布于河畔、渠旁、路边、地埂上，此外有杨、柳、槐、榆、泡桐等散生树种零星分布。洪安涧河沿岸皆为农田，主要种植小麦、玉米、双孢菇，工矿企业沿洪安涧河谷地分布，产值高，对当地的经济贡献率也高。生态环境以中高度敏感为主，生态系统的服务功能以中等重要和比较重要为主，生态系统的主要服务功能是水土保持。 主要生态环境问题：①该区植被覆盖率低，土壤侵蚀以强度侵蚀为主，水土流失严重；②该区曾发生地裂缝等地质灾害。矿渣、煤矸石等固体废弃物侵占土地、采矿废水也对该区河流水体有一定的影响。 保护措施与发展方向：①加大力度种植林草，有效防治水土流失。②及时填补由于采矿活动破坏耕地的复垦率，同时采取有效措施降低采矿废水的排放量，综合利用煤矸石等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为砂厂项目，位于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东南 700m 处原森润铸造焦场内东西南侧均为荒地，不会破坏耕地。在项目厂界内采取路面硬化措施，不外排污水。且项目西北侧洪安涧河河段非雨水期断流，故不会造成较大规模的环境污染、水土流失；此外，在建设项目的同时也会增强绿化，一定程度上可以提升植被覆盖率。综上，项目建设不违背“ IIB 涧河谷地水土保持与人居保障生态功能小区”的生态功能区划要求。 古县生态功能区划图见附图 7。				

3、生态经济区划

根据《古县生态功能区划》，本项目位于 IIB 涧河谷地水土保持与人居保障生态功能小区。该区包括岳阳镇的下冶、烧车、槐树、九顷垣、段家垣、辛庄、西圪垛、城关、张家沟、张庄、五马、偏洞、贤腰，三合镇的玉滩、左树、五马岭、贾村、石壁、高庄、三合。总面积 145.38km²，占全县面积的 12.05%。该区地势沿涧河干支流自东北向西南逐渐降低，平均海拔高度为 663.2 m，地表多覆盖黄土，年平均气温 14℃，年平均降水量 537.72 mm。土壤类型主要是草甸褐土、碳酸盐褐土，分布在涧河干支流两岸低洼地。喜湿草本群落仅散布于河畔、渠旁、路边、地埂上，此外有杨、柳、槐、榆、泡桐等散生树种零星分布。洪安涧河沿岸皆为农田，主要种植小麦、玉米、双孢菇，工矿企业沿洪安涧河谷地分布，产值高，对当地的经济贡献率也高。生态环境以中高度敏感为主，生态系统的服务功能以中等重要和比较重要为主，生态系统的主要服务功能是水土保持。

主要生态环境问题：①该区植被覆盖率低，土壤侵蚀以强度侵蚀为主，水土流失严重；②该区曾发生地裂缝等地质灾害。矿渣、煤矸石等固体废弃物侵占土地、采矿废水也对该区河流水体有一定的影响。

保护措施与发展方向：①加大力度种植林草，有效防治水土流失。②及时填补由于采矿活动破坏耕地的复垦率，同时采取有效措施降低采矿废水的排放量，综合利用煤矸石等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为砂厂项目，位于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东南 700m 处原森润铸造焦场内东西南侧均为荒地，不会破坏耕地。在项目厂界内采取路面硬化措施，不外排污水。且项目西北侧洪安涧河河段非雨水期断流，故不会造成较大规模的环境污染、水土流失；此外，在建设项目的同时也会增强绿化，一定程度上可以提升植被覆盖率。综上，项目建设不违背“IIB 涧河谷地水土保持与人居保障生态功能小区”的生态功能区划要求。

古县生态经济区划图见附图 8。

4、与《古县县城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东南 700 m 处原森润铸造焦厂内。根

据《古县县城总体规划》（2009-2020），古县县城城市规划范围为：东西以东山和西山分水岭为界，南到湾里村以南污水处理厂，北至县耐火材料厂以北，规划区总面积为 8 平方公里。城市用地发展方向在改造完善现状城市用地和村庄用地的基础上，集中向北和向南发展，规划在城市的南北两端发展工业用地。本项目位于古县岳阳镇辛庄村东南 700 m 处，位于古县县城东北约 3 km 处，不在古县城市发展规划范围内。因此，本次建设项目不违背古县城市总体规划，符合《古县县城总体规划》（2009-2020）要求。项目厂址与古县县城总体规划相对位置见附图 10。

5、《山西省主体功能区划》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山西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临汾市古县岳阳镇属于山西省重点开发城镇，分区属于太岳山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功能区。本项目与山西省主体功能区划位置关系见附图 6。

该分区功能定位与综合评价：沁河、丹河、漳河及汾河支流的水源涵养区。该区域植被覆盖度较好，中南部地区植被退化严重。植被恢复采用多种乡土树种，保持物种多样性，防止外来物种入侵及物种单一化。

该分区发展方向：大力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提高水源涵养林的比重。中南部地区积极营造水土保持林，扩大森林面积；古县、安泽等地适度发展农牧林结合的生态立体农业。

本项目位于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东南 700m 处原森润铸造焦场内。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行业；此外，水资源能够做到循环利用，不会过度开发，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故符合《山西省主体功能区划》的要求。

6、相关行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1）2019 年 11 月 11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应急部、市场监管总局、国铁集团十部门《关于推进机制砂石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工信部联原〔2019〕239 号，本项目与文件符合性分析见表 1-2。

表 1-2 项目与《关于推进机制砂石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符合性分析表

项目	意见	本项目建设情况	符合性
----	----	---------	-----

	加强运输保障	加快建设封闭式运输皮带廊道，逐步减少散货露天装卸量。利用信息化手段对砂石运输实现全程监管，构建绿色物流和绿色供应链。加强运输车辆检测，防止超限超载车辆出场（站）上路。	本项目原料及产品装卸均设置在全封闭的库房内；出厂车辆需通过地磅，检测合格后方可离厂，从源头上解决了超载问题。	符合
	严格质量管控	依据原料品质实施分级利用，做到优质优用，提高砂石产品的成品率。对成品料分类或分仓储存。加强对原料的品质监测和控制能力，严格控制有害杂质含量。建立生产企业和应用企业质量联动机制，严格产品检验交接，确保出厂产品质量，鼓励企业建立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和产品质量档案制度。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根据原料的粒径进行分级处理，不同规格的产品在产品库内分区堆放。进出的原料及产品均设置了完备的登记管理制度。	符合
	发展绿色制造	生产线配套建设抑尘收尘、水处理和降噪等污染防治以及水土保持设施，对设备、产品采取棚化密封或其他有效覆盖措施，推进清洁生产，严控无组织排放，满足达标排放等环保要求。对工艺废水、细粉和沉淀泥浆等加强回收利用，鼓励利用生产过程中的伴生石粉生产绿色建材，实现近零排放。提高设备整体能效、节水水平，降低单位产品的综合能耗、水耗。	本项目共建设一条洗砂生产线，位于全封闭的钢架结构罩棚内，可以减少粉尘逸散；在筛分破碎环节均采取布袋除尘器对粉尘进行收集处理；全水洗一体化设备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抑制粉尘逸散；洗砂废水经过沉淀处理后进行回用；并且在生产期间采用喷雾降尘；沉淀泥浆经过压滤后外售至建材厂进行综合利用。	符合
	依法加强管理	加强沟通配合，建立部门协调机制，在规划布局、工艺装备、产品质量、污染防治、节能降耗、节水减排、水土保持、综合利用、安全生产和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等方面形成工作合力，推动机制砂石行业加快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运用综合标准依法淘汰排放、能耗、水耗、质量、安全等不达标的落后产能。	本项目建成后各项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洗砂水循环利用，沉淀废泥可以综合利用。	符合

（2）国家发改委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印发《关于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本项目与文件符合性分析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与《关于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符合性分析表

项目	意见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大力发展和推广应用机制砂	统筹考虑各类砂石资源整体发展趋势，逐步过渡到依靠机制砂石满足建设需要为主，在	本项目制砂方式为机制，在制砂工艺的每一个环节都注重环境保护：洗砂废水经沉淀后	符合

石	规划布局、工艺装备、产品质量、污染防治、综合利用、安全生产等方面加强联动，加快推动机制砂石产业转型升级。	循环利用；压滤后的泥土出售至建材公司作为原料使用。	
降低运输成本	推进砂石中长距离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对年运量 150 万吨以上的机制砂石企业，应按规定建设铁路专用线。	本项目原料来自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开采的石灰岩块石，运输距离较近，采用公路运输。	符合

(3) 中国建材联合会联手 15 家专业协会共同制定，并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发布了《建材行业淘汰落后产能指导目录》，本项目与文件符合性分析见表 1-4。可见项目不符合《建材行业淘汰落后产能指导目录》中需要淘汰的产能，故可以建设。

表 1-4 本项目与《建材行业淘汰落后产能指导目录（2019）》符合性分析表

行业	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砂石	未达到《机制砂石行业准入条件》最低要求，或属于河道采砂的砂石企业	本项目为新建机制砂生产企业，年处理 10 万吨砂石，本项目所利用的原料为石料厂购入的块石，不涉及河道采砂。	不属于落后淘汰产能

(4) 中国建材材料联合会于 2019 年 7 月印发《2019 年砂石行业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本项目与文件符合性分析见表 1-5。

表 1-5 项目与《2019 年砂石行业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项目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大气污染防治总目标	在环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即“2+26”城市、泛长三角、珠三角、汾渭平原等重点管控地区，粉尘排放必须要达到当地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本项目粉尘排放浓度 $<20\text{ mg/m}^3$ ，并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符合
推进进度和措施	在行业内推进干法生产的收尘技术和湿法生产的废水循环利用技术，加强无组织排放治理，环保不达标企业全部关停。	本项目破碎筛分环节设置收尘处理，制砂过程为湿法生产，废水经浓缩后循环利用；原料及产品库全部位于全封闭库房内。	符合
改造升级目标	鼓励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加大对收尘措施的投入。破碎机进出口、料仓进出口、厂区道路等位置安装空气雾炮、喷淋装置等，进行降尘抑尘。生产线的改扩建和新建，都要配置环保设施。干旱地区的生产企业，其破碎、筛分、机	本项目皮带采用全封闭输送，落料点设置喷雾抑尘装置，厂区道路洒水，厂区出入口设置洗车平台。	符合

制砂、皮带输送等工艺进行全封闭，减少粉尘颗粒的外排。		
----------------------------	--	--

7、项目与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相对位置关系分析

根据《古县县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规划报告》地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结果，古县地表水集中饮用水源地 5 个，分别为有大沟水源地、桑林圪台水源地、葫芦笆水源地、小南坪水源地和水于河水源地。

根据《古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报告》水源地保护区划分结果，古县乡镇集中引用水源地共计 5 个乡镇 7 处水源地，其中 3 处水源地（南垣乡下河水源地、北平宽井水源地、石壁乡水源地）采用河流地表清水，2 处水源地为基岩裂隙下降泉水（旧县镇北水源、南水源），1 处为第四松散层上升泉水（南垣乡淤泥河水源地），1 处水源地为基岩裂隙自流深水井（永乐乡草峪村基岩深井）。

本项目位于山西省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东南 700m 处，本项目 500m 内无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无分散式饮用水源地；距离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为石壁乡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位于本项目东南侧约 9km 处。

石壁乡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与本项目厂址的相对位置见附图 9。

综合以上所有，项目选址合理。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工程建设情况

山西省临汾市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200 万元，在山西省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东南 700m 处原森润铸造焦场内新建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2022 年 6 月 27 日，古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对本项目进行备案，项目代码：2206-141025-89-05-892930。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尚未动工建设。本项目厂区位于山西省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中心坐标为东经 111 度 57 分 0.626 秒，北纬 36 度 18 分 7.779 秒，项目占地面积为 8080m²。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四邻关系图见附图 3。

项目厂址为原森润铸造焦厂储煤场，地面已经全部实现硬化。森润铸造焦厂由于企业内部管理问题于 2015 年停产，2018 年 6 月自行拆除。原储煤场有建构筑物雨水池、落煤口、办公楼。经核实，在生产期间无重大污染事故和历史遗留环境问题。经环境监测及核实，在本项目厂址无土壤污染，如让环境质量良好。本项目建设拟利旧改造原有落煤口为循环水池、浓缩池；利旧改造原有办公楼为职工生活区及工作区。其中，生活区、车库位于一楼，职工日常办公场所位于二楼。利用原有雨水池。

2、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项目利用了原有的办公楼作为现职工生活区及工作区使用，有旱厕；改建厂区东北侧两个落煤口为循环水池、浓缩池；利用厂区南侧原有雨水收集池为现雨水收集池。其中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详见表 2-1。

表 2-1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表

工程	项目	工程基本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设一座占地面积 1350 m ² （长×宽 = 45 m×30 m）的钢架结构罩棚用作生产车间。生产车间内有原料区、产品区，南北方向布置一条机制砂生产线。车间内放置自山西鑫锐机械设别有限公司购置的制砂洗砂一体化设备以及块石原料、成品砂。	新建

	储运工程	运输	原料及产品均通过厢式货车进行运输，建设 150 m 长进场道路	新建
	辅助工程	生活区及工作区	砖混结构，2 层，占地面积 200 m ² 位于厂区西侧。生活区、车库为一楼；职工日常办公场所为二楼	利旧改造
		压滤车间	钢结构，1 层，占地面积 240 m ² （长×宽 = 20 m×12 m），内放置压滤机。	新建
		浓缩池	位于生产区场地东北侧，占地 49 m ² （长×宽 = 7 m×7 m），该部分泥浆水由泵打入浓缩池内，浓缩池溢流水和压滤机滤液均进入循环水池回用于生产，循环利用，不外排。泵一用一备。利用原有落煤口进行改造。	利旧改造
		循环水池	位于生产区场地东北侧面积 49 m ² （7 m×7 m），利用原有落煤口进行改造。	利旧改造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原山西森润铸造焦有限公司自备水井供给	新建
		供电	接原山西森润铸造焦有限公司变压器供电	新建
		采暖	办公区采用电加热，生产车间不供热	新建
	环保工程	原料区	位于全封闭生产车间，设置环保雾炮机喷雾洒水	新建
		废气	1 台振动给料机（料仓 3000×2000mm）、1 台颚式破碎机（入料口 500×750mm，出料口 100×700mm）、1 台全封闭振动筛（入料口 1800×100mm，出料口 1800×100mm）、1 台制砂机（入料口 1800×100mm，出料口 1200×1000mm）、2 台洗砂机（入料口 1500×500mm）分别设置集气罩引入配套的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除尘器风量 50000 m ³ /h，经 15 m 高排气筒排放。在落料点进行喷雾降尘。	新建
		运输车辆	采用全封闭运输车辆，运输车辆加盖篷布；厂区进出口设置洗车平台，配备 20 m ³ 的沉淀池，对出厂车辆的车身及轮胎进行冲洗；厂区设置洒水车，不定期洒水抑尘。	新建
		洗砂废水	洗砂废水进入 1 座浓缩池处理，浓缩池溢流水进入 1 座 343 m ³ 循环水池回用，池四周及底部做防渗处理	新建
		初期雨水	厂区南侧为生产区最低点，利用原有一座 150 m ³ 的初期雨水收集池，采用混凝土防渗，收集前 15 min 的雨水。设置截水渠收集厂区全部雨水，再新建排水管排至厂外道路雨排水渠。	利旧
		生活废水	用于浇洒绿化。	新建
		洗车废水	厂区大门口设置长度不少于 20 m 的洗车平台，洗车平台前设置抖车台，喷淋洗车要确保能够覆盖车轮和车身，洗车台要采取建设站房等措施保证冰冻季节正常使用。同时洗车平台配套一个 20 m ³ 三级沉淀池，沉淀池采用混凝土防渗，洗车废水沉淀后上清液循环利用不外排	新建

	固废	废泥	经压滤机处理后在厂区 120 m ² 废泥暂存场，定期外运至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新建
		除尘灰	定期清理外运至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新建
		废机油、废油桶	设置 32 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危废的暂时存放，地面进行防渗，四周设置围堰，同时设置危废标志，并严格按照危废要求进行管理，签订危废协议，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新建
		生活垃圾	厂区设置 1 个垃圾箱，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新建
	生态	绿化	加强厂区绿化，适当种植树木。	新建

3、产品方案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生产<0.5 mm 的中砂。项目建设完成后可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

4、工作制度和职工定员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职工定员 5 人；工作制度为每年 215 天，每天 10 小时。

5、主要生产设备参数

项目工程购买一体化制砂洗砂设备，其中包含的主要生产设备如表 2-2 所示。

表 2-2 工程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名 称	规格型号	设备数量
1	料仓	3000×2000 mm	1 台
2	振动给料机	800 型	1 台
3	颚式破碎机	500×700 mm	1 台
4	重型挖斗提升机	1000 型	1 台
5	制砂机	1200×1000 mm	1 台
6	上料带	500 型×12 m	1 台
7	振动筛	1800×400 mm	1 台
8	中转仓	2000×2000 mm	1 台
9	洗砂机	1500×2600 m	2 台
10	脱水筛	1500×3000 mm	1 台
11	出料带	800 型×12 m	1 台
12	压滤机	DYZ-3000 型	1 台

本项目主要设备生产设备的生产能力在 50~80 t/h 左右，每日工作时间为 10h，冬季不进行生产，故年工作时间 215d，则每日生产能力 500 t/d，实际生

产能力与设计生产能力匹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能满足本项目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的要求。

6、原辅材料及消耗

本项目以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及古县多沟窑鑫石料厂购入的石灰石块石产品为主要原料。采用加盖篷布的汽车运输至原料堆场。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现与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古县多沟窑鑫石料厂签订了原料供应合同（石料供应合同见附件），可以满足 102729.34t/a 的原料需求。

7、物料平衡

表 2-3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及物料平衡表

投入项			产出项			
物料名称	粒径	数量	物料名称			数量
块石	350~400 mm	70000t/a（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	损耗	粉尘	无组织	1.65t/a
					有组织	1.08t/a
			固废	废泥		2500t/a
				布袋除尘灰		320.36t/a
	350~400 mm	32826.09t/a（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	产品	砂子		100000t/a
合计	/	102826.09t/a	合计	/		102826.09t/a

8、总平面图布置

本项目厂区位于山西省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总占地面积 8080 m²。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的前提下，考虑项目运输、环境等要求，具体布置如下：

项目厂区总体生产区位于厂区东侧，生活区及办公区位于厂区西侧。

产品库、原料库与生产车间位于厂区东侧。洗车平台及沉淀池位于厂区西侧出入口，浓缩池、循环水池、废泥暂存场及压滤车间位于厂区东北侧。

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4。

9、运输路线

运输路线：本项目原料及产品均采用封闭汽车运输，从厂区经自建运输道

路及原有道路连接 341 国道。原料源自临汾市古县南坡村，原料运输路线见附图 11。

10、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①水源

厂区内自备水井，可满足生产、生活用水需求。

②用水

厂区不设浴室，设置旱厕。项目用水包括主要为生活用水、生产用水、道路洒水、洗车用水和喷雾降尘用水等。

(a) 喷淋用水

本项目需对原料堆场进行定期喷雾洒水抑尘，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采用移动+固定喷雾降尘方式。固定喷雾降尘用水：环评要求设置两个环保雾炮机进行喷雾抑尘，水流量共为 $4 \text{ m}^3/\text{h}$ ，要求建设单位每天对生产车间进行 2 次洒水抑尘，则喷淋用水量为 $8 \text{ m}^3/\text{d}$ ， $1720 \text{ m}^3/\text{a}$ ；在落料点布置喷雾降尘装置，类比同行业用水量，喷雾降尘用水量为 $10 \text{ m}^3/\text{d}$ ， $2150 \text{ m}^3/\text{a}$ 。移动喷雾降尘用水：厂区设置洒水车，不定期洒水抑尘，用水量约 $10 \text{ m}^3/\text{d}$ 。综上，喷雾降尘总用水量 $28 \text{ m}^3/\text{d}$ 。

(b) 洗砂用水

项目年生产砂石 10 万吨，年生产 215 d，日生产 10 h。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洗砂生产线用水量为 50 t/h ，则用水量为 $500 \text{ m}^3/\text{d}$ ， $107500 \text{ m}^3/\text{a}$ 。

经脱水筛脱水后，机制砂成品进入成品库自然风干，脱水后的成品砂含水率 5% 计算，则成品砂含水量为 $5000 \text{ m}^3/\text{a}$ ，即成品砂带走水量为 $5000 \text{ m}^3/\text{a}$ ，即 $23.3 \text{ m}^3/\text{d}$ 。

本项目使用块石作为原料，经调查及类比同类项目，泥土等杂质很少，其每年的产生量按产能的 2.5% 计算，约为 2500 t/a ，即泥土干成分重 2500 t/a ，含水率按 60% 计算，则计算未压滤前泥土含水量为 $3750 \text{ m}^3/\text{a}$ ，进入压滤机水量 $3750 \text{ m}^3/\text{a}$ ，即 $17.4 \text{ m}^3/\text{d}$ 。经压滤后的泥饼含水率按 10% 计算，则计算压滤后泥土含水量 $277.8 \text{ m}^3/\text{a}$ ，即 $1.3 \text{ m}^3/\text{d}$ ，泥饼带走水量为 $1.3 \text{ m}^3/\text{d}$ 。

每日洗砂用水量为 500 m³，蒸发、泥饼及成品砂带走水量共计 24.6 m³/d，除去蒸发、泥饼及成品砂带走外，洗砂废水沉淀后循环利用量为 475.4 m³/d，不外排。洗砂用水水平衡图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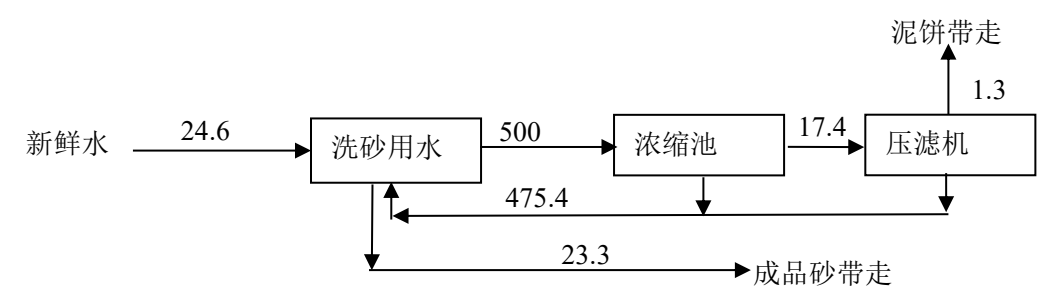


图 2-1 洗砂用水水平衡图

(c) 道路及地面洒水

根据《山西省用水定额》（DB14/T1049.1-2020）中有关规定，水泥或沥青路面用水定额按 0.5L/（m²·次）计，1 天浇洒 2 次，每次浇洒面积按 2000 m²计，经计算，本工程洒水用水量为：2 m³/d，600 m³/a。

(d) 生活用水

本项目职工定员为 5 人，厂区不设洗浴，不设置职工食堂。根据同行业类比，按照每人每天耗水 50L，则生活用水量为 0.25 m³/d，污水产生量依照耗水量的 80%计算，为 0.2 m³/d。厂区人员较少水质简单，生活废水集中收集用于绿化浇洒，不外排；厂区采用旱厕，定期清掏。

(e) 洗车用水

本项目在出口处设置洗车平台一个，用于清洗出厂运输车辆车身及轮胎泥沙，出厂运输车辆载重按 20t 计算，进出厂物料总量按 20 万 t 计算，则年运输车辆约为 10000 辆，47 辆/d。车辆冲洗水量按 80 L/辆·次计算，运输车辆清洗用水总量 3.76 m³/d，新鲜水按用水量 20%计算，补水量 0.752 m³/d，。洗车废水产生量为 3.008 m³/d，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

本工程用水、废水产生明细详见表 2-4，水平衡图见图 2-2。

表 2-4 工程水平衡表

用水类型	用水量指标	用水参数	用（补）水量（m ³ ）	废水量（m ³ ）	
			日用水量	回用水量	产生量

	生活用水	职工生活用水	50L/d·人	5 人	0.25	0	0.2
	其它用水	喷雾用水	环保雾炮机, 4 m ³ /h, 2h/d; 固定喷雾降尘, 20m ³ /d		28	0	0
		洗砂用水	500m ³ /d		24.6	475.4	0
		道路抑尘洒水	0.5L/(m ² ·次)	2000 m ²	2	0	0
		洗车用水	80L/辆·次	47 辆/d	0.752	3.008	0
总计					55.602	478.408	0

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water balance for the project. It starts with '新鲜水' (Fresh Water) input of 55.602. This water is distributed to five main usage points: '职工生活用水' (0.25), '道路洒水' (2), '喷雾抑尘用水' (28), '洗砂用水' (24.6), and '洗车用水' (0.752). Each usage point has a corresponding loss or evaporation value indicated by a curved arrow: 0.05 for life water, 2 for road watering, 28 for mist suppression, 24.6 for sand washing, and 0.752 for car washing. The '洗砂用水' (24.6) and '洗车用水' (0.752) streams lead to '压滤+沉淀' (Filtering + Precipitation) and '沉淀池' (Precipitation Pond) respectively. The '压滤+沉淀' process outputs 475.4 to the '沉淀池'. The '沉淀池' outputs 3.008 back to the '洗车用水' input. The '职工生活用水' (0.25) stream leads to a final output of 0.2.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

(2) 供电：本项目供电由原森润铸造焦有限公司变压器接入。

(3) 采暖：本项目办公区采用电加热，生产车间不供热。

工艺流程和产	一、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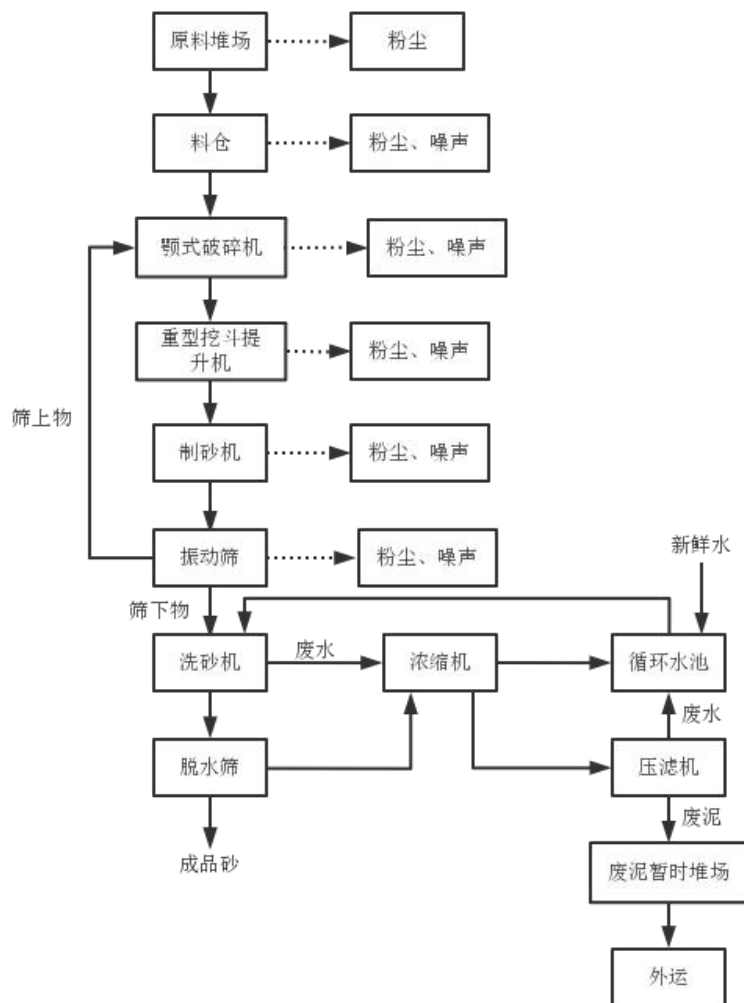


图 2-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原料储存、给料

原料由汽车运入厂区，放置于生产车间原料堆场。原料库设置雾化喷淋装置，定期喷淋降尘。卸载时采用雾炮机降尘。原料堆场在装卸、堆放过程中产生粉尘。原料库中堆存的砂石料由铲车向给料机加料斗定量给料。该工序产生粉尘和噪声。

2、破碎-制砂-筛分-再次破碎

破碎系统：设颚式破碎机对砂石料进行破碎。该工序产生废气和噪声。破碎石料经重型挖斗提升机送入制砂机。制砂机产品送入振动筛筛分。筛下物进

	入中转仓暂存，筛上物由皮带送至颚式破碎机再次破碎，筛下物为<0.5 mm 的中砂。砂在水流作用下进入洗砂工序。该工序产生废气、废水和噪声。 3、洗砂 粉料经洗砂机清洗除去泥沙杂质，捞取水洗成品砂，由皮带传输至脱水筛进行脱水，转入成品堆场待售。洗砂废水由排水槽排入浓缩池。该工序产生废水和噪声。 4、浓缩、压滤 洗砂废水进入浓缩池。浓缩池上部澄清水溢流进入循环水刺进行循环利用，浓缩池底泥通过泥浆泵抽送到带式压滤机，经压滤机后滤出的清水再返回循环水池进行利用，做到洗砂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泥进入底泥暂存场，定期出售至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5、产品堆放 将成品砂堆放在产品区。产品区位于全封闭的生产车间，装载时采用雾化喷淋降尘。 二、产污环节分析 根据项目产品生产特点和生产过程分析，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因素为： 1、大气污染物 (1) 原料堆放产生的扬尘； (2) 物料输送过程产生的粉尘； (3) 物料破碎产生的粉尘； (4) 物料筛分产生的粉尘； (5) 制砂过程产生的粉尘； (6) 产品堆放产生的扬尘； (7) 车辆运输起尘。 2、水污染物 (1) 洗砂废水； (2) 办公、生活污水：主要为洗手、洗脸废水。 3、固体废弃物
--	---

	(1) 沉淀淤泥； (2)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3) 办公、生活垃圾 (4) 设备保养维修产生的废机油。 4、噪声 生产设备鄂破机、皮带机、运输车辆等产生的噪声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厂区拟建设地点位于山西省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原森润铸造焦场煤库，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森润铸造焦厂因企业内部管理问题于 2015 年停止生产，2018 年 6 月自行拆除。经核实，在铸造焦厂营业期间，无重大污染事故和历史遗留的环境问题，且土地手续完备（见附件）。场地现状为有部分杂草生长，已全部完成地面硬化。由监测报告知，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声环境质量现状及空气环境质量现状均达标，说明土壤、声环境质量良好。 因此，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资料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大气环境功能区，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本评价引用临汾市古县 2021 年全年监测数据进行区域达标性判定，监测数据详见表 3-1。

表 3-1 临汾市古县 2021 年全年监测数据统计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2	年平均质量浓度	18 μg/m³	60 μg/m³	30	达标
NO2	年平均质量浓度	36 μg/m³	40 μg/m³	90	达标
PM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9 μg/m³	70 μg/m³	155.71	不达标
PM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7 μg/m³	35 μg/m³	162.86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8 mg/m³	4 mg/m³	45	达标
O3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67 μg/m³	160 μg/m³	41.88	达标

由上表可知，古县 2021 年主要污染物 PM₁₀、PM_{2.5} 浓度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说明当地环境空气质量较差，可能为县域内工矿企业对粉尘的治理不到位，为现状评价不达标区。

(2) 总悬浮颗粒物 TSP 监测现状资料

根据工程污染源排放特征、所处地理位置、地形特征、评价区居民分布和当地气象条件，采用以关心点为主兼顾均匀性原则，在评价区内共布设 2 个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点。监测点布设情况见表 3-2，监测布点图见图 3-1。

表 3-2 特征污染物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k m
1#厂址	TSP	2022 年 7 月 21 日至 27 日	—	—
2#辛庄村			N	0.25



图 3-1 TSP 监测布点图

分析 2 个监测点的监测结果，统计其浓度范围、超标个数及超标率，最大浓度占标率等。监测结果分析如表 3-3 所示：

表 3-3 TSP 平均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

序号	监测点位 名称	样品 数	24 小时平均浓度 值范围 (mg/m^3)	标准值(mg/N m^3)	达标情况
1#	厂址	7	0.202-0.228	0.3	达标
2#	辛庄村	7	0.185-0.193		达标
评价区		14	0.185-0.228		达标

综上，2 个监测点连续监测 7 天，共得到日均值 14 个，TSP 浓度范围在 $0.185\text{--}0.228 \text{ mg}/\text{m}^3$ 之间，所有样品监测值均未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2、地表水环境

评价区域地表水属于汾河水系，距离最近的河流是厂区西北侧约 120 m 的洪安涧河，最终本项目所在区域下游方向流经约 29km 进入汾河。根据现场勘查，该河常年无水，因此未能收集到洪安涧河的水环境质量数据。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单位委托，山西中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对本项目场址厂界进行了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拟选场址所处区域昼间与夜间噪声现状监测值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值的要求。监测结果与标准值对照见表 3-4，噪声监测布点见图 3-2。

表 3-4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与标准值对照表

监测日期	测点序号	昼间 dB(A)				夜间 dB(A)			
		Leq	L90	L50	L10	Leq	L90	L50	L10
9 月 10 日	1# (厂界西)	53.0	51.6	52.3	53.9	43.3	42.5	43.1	44.1
	2# (厂界东)	54.3	53.5	54.1	55.0	43.1	42.3	42.7	43.7
	3# (厂界西北)	54.6	53.7	54.3	56.0	43.6	42.7	43.3	43.9
	4# (厂界东北)	54.7	54.1	54.5	55.2	44.1	42.9	43.7	44.6
	5# (厂界西南)	54.9	54.1	54.6	55.6	44.8	43.5	44.6	45.6
	6# (厂界东南)	54.3	53.3	53.9	54.6	44.2	43.1	43.7	44.8
	Leq 最大值 dB(A)	54.9				44.8			
	Leq 标准值 dB(A)	60				50			



图 3-2 噪声监测布点图

由上表噪声现状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四周各监测点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由此可知本项目所处区域周围的声环境现状良好。

4、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单位委托，贵州天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17 日对本项目场址内土壤环境质量进行了现状监测。

（1）监测布点

本次评价在本项目厂区内设三个表层样点，具体监测布点图见图 3-3。



图 3-3 土壤监测布点图

(2) 监测项目

此项目使用场地为铸造焦厂储煤场，选取 3 个监测点，进行土壤环境质量监测。

表层样 1b#：pH、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蒽、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共 46 项基本因子。

表层样 2b#、3b#：pH、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共 8 项基本因子。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3-5、表 3-6，由表中所示监测数据可得，所

有监测项目均达标，原场地土壤环境质量良好。

表 3-5 1#b 土壤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kg (标注除外)

监测点位		场地内南侧区域	检 出 限	标准 限值
采样深度		0-0.2 m		
经纬度		经度：111.950354° ； 纬度：36.302023		
重金属和无机物				
1	砷	1.49	0.01	60
2	镉	ND	0.07	65
3	铜	3.9	0.5	18000
4	铅	5.1	2	800
5	镍	5.8	2	900
6	汞	0.01	0.002	38
7	六价铬	ND	0.5	5.7
挥发性有机物				
8	四氯化碳	ND	1.3×10 ⁻³	2.8
9	氯仿	ND	1.1×10 ⁻³	0.9
10	氯甲烷	ND	1.0×10 ⁻³	37
11	1，1-二氯乙烷	ND	1.2×10 ⁻³	9
12	1，2-二氯乙烷	ND	1.3×10 ⁻³	5
13	1，1-二氯乙烯	ND	1.0×10 ⁻³	66
14	顺-1，2-二氯乙烯	ND	1.3×10 ⁻³	596
15	反-1，2-二氯乙烯	ND	1.4×10 ⁻³	54
16	二氯甲烷	ND	1.5×10 ⁻³	616
17	1,2-二氯丙烷	ND	1.1×10 ⁻³	5
18	1，1，1，2-四氯乙烷	ND	1.2×10 ⁻³	10
19	1，1，2，2-四氯乙烷	ND	1.2×10-3	6.8
20	四氯乙烯	0.014	1.4×10 ⁻³	53
21	1，1，1-三氯乙烷	ND	1.3×10 ⁻³	840
22	1，1，2-三氯乙烷	ND	1.2×10 ⁻³	2.8
23	三氯乙烯	ND	1.2×10 ⁻³	2.8
24	1，2，3-三氯丙烷	ND	1.2×10 ⁻³	0.5
25	氯乙烯	ND	1.0×10 ⁻³	0.43
26	苯	ND	1.9×10 ⁻³	4
27	氯苯	ND	1.2×10 ⁻³	270
28	1，2-二氯苯	ND	1.5×10 ⁻³	560
29	1，4-二氯苯	ND	1.5×10 ⁻³	20
30	乙苯	ND	1.2×10 ⁻³	28
31	苯乙烯	ND	1.1×10 ⁻³	1290
32	甲苯	ND	1.3×10 ⁻³	1200
33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ND	1.2×10 ⁻³	570
34	邻二甲苯	ND	1.2×10 ⁻³	640
半挥发性有机物				
35	硝基苯	ND	0.09	76
36	苯胺	ND	0.09	260

37	2-氯酚	ND	0.04	2256
38	苯并[a]蒽	4.4×10-3	4×10 ⁻³	15
39	苯并[a]芘	0.0121	5×10 ⁻³	1.5
40	苯并[b]荧蒽	0.0112	5×10 ⁻³	15
41	苯并[k]荧蒽	0.0391	5×10 ⁻³	151
42	二苯并[a, h]蒽	ND	5×10 ⁻³	1.5
43	蒽	0.0467	3×10 ⁻³	1293
44	茚并[1, 2, 3-cd]芘	7.4×10-3	4×10 ⁻³	15
45	萘	9.0×10-3	3×10 ⁻³	70
其他				
46	pH 值（无量纲）	8.64（25.2℃）	--	--
备注：“ND”表示未检出 执行标准：《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 表 1 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表 3-6 2#b、3#b 土壤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kg（标注除外）

监测点位		场地内东部区域	场地内西南部区域	检出限	标准 限值
采样深度		0-0.2 m			
经纬度		经度：111.950887° ； 纬度：36.3020185°	经度：111.949970° ； 纬度：36.301917°		
重金属和无机物					
1	砷	2.52	3.17	0.01	60
2	镉	ND	ND	0.07	65
3	铜	4.1	4.1	0.5	18000
4	铅	4.7	4.7	2	800
5	镍	6	6	2	900
6	汞	0.03	0.02	0.002	38
7	铬	11	10	2	--
8	pH 值(无量纲)	8.69（25.2℃）	8.50（25.2℃）	--	--
备注：“ND”表示未检出 执行标准：《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 表 1 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踏勘，厂址为山西森润铸造焦厂储煤场内，由于企业内部管理问题不进行生产，于 2015 年停产，2018 年 6 月自行拆除。在生产期间无重大污染事故和历史遗留环境问题。区域植被存在少量野草、低矮灌木丛、垃圾，地面全部硬化，生态环境较好。项目建成后通过适度加强绿化的措施减轻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制 标 准		浓度 mg/m ³	排气筒 m	二级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颗粒物	120	15	3.5	1.0												
2、噪声排放标准 (1) 施工期施工噪声： 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规定的标准，具体取值见下表： 表 3-9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table><tr><td>时段</td><td>昼间</td><td>夜间</td></tr><tr><td>标准</td><td>70dB（A）</td><td>55dB（A）</td></tr></table> (2) 运营期厂界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3-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table><tr><td>时段</td><td>昼间</td><td>夜间</td></tr><tr><td>标准</td><td>60dB（A）</td><td>50dB（A）</td></tr></table> 3、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并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部门要求。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 年第 36 号）修改单。						时段	昼间	夜间	标准	70dB（A）	55dB（A）	时段	昼间	夜间	标准	60dB（A）	50dB（A）
时段	昼间	夜间															
标准	70dB（A）	55dB（A）															
时段	昼间	夜间															
标准	60dB（A）	50dB（A）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根据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办法》（晋环发【2015】25 号）的通知第三条规定：属于环境统计工业源调查行业范围内（《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中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3 个门类 39 个行业的企业）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前，由建设单位按本办法规定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请。本项目属于制造业。临汾市生态环境局古县分局于 2022 年 9 月 6 日于古环函[2022]55 号文件核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1.08 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为新建生产线及改建原有建构筑物，施工活动包括：对原料库、成品库、生产车间进行全封闭处理，对固定产尘点安装集气罩等污染防治设施等。环评要求对原料库、成品库、料仓、生产车间进行全封闭处理，场地定期清扫，对各产尘点粉尘进行集中收集处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扬尘、噪声、污水和固体废物等，将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 1、施工期环境空气污染防治措施 环评要求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要按照《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HJ/T393-2007）、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筑施工扬尘排污费核定征收工作的通知》（晋环发[2010]136号）建筑工地扬尘控制措施及达标要求加以规范。严格执行施工工地“6个百分百”即“施工工地周边100%围挡、物料堆放100%覆盖、出入车辆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100%硬化、拆迁工地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进行施工作业，针对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扬尘，本报告提出以下防治措施： ①遇到干燥、易起尘的土方工程作业时，应洒水压尘，尽量缩短起尘操作时间。遇到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同时作业处覆以防尘网。 ②施工过程中使用水泥、石灰、砂石、涂料、辅装材料等容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采取密闭储存、设围挡或堆砌围墙、采用防尘布苫盖等措施。 ③施工期间，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应逐一通过厂区出入口处设置的洗车平台。车辆驶离工地前，在洗车平台清洗轮胎及车身，不得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防溢座、废水导流渠、废水收集池、沉砂池及其它防治设施，收集洗车、施工以及降水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和泥浆。 ④进出厂址的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应尽可能采用密闭车斗，并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若无密闭车斗，物料、垃圾、渣土的装载高度不得超过车
-----------	--

辆槽帮上沿,车斗应用苫布遮盖严实。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cm,保证物料、渣土、垃圾等不露出。车辆应按照批准的路线和时间进行物料、渣土、垃圾的运输。

⑤应派专人负责逸散性材料、垃圾、渣土、裸地等密闭、覆盖、洒水作业及车辆清洗作业等。

在项目施工期采取了上述防治措施后,施工期产生的扬尘可得到有效控制,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2、施工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①施工废水

施工生产废水主要为施工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洗涤用水以及施工机械、运输车辆冲洗水。施工期泥浆水只含有少量泥沙,不含其它杂质,排放量较小,应集中收集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路面、土方泼洒水。施工期设备冷却及洗涤冲洗水应集中收集后利用具有防渗功能的钢筋混凝土结构隔油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用于施工场地或道路泼洒抑尘。

对于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冲洗水,水质简单,主要是悬浮物,应对其进行沉淀后回用。为了使洗车废水重复使用,规范化建设并充分利用厂区出入口设置的洗车平台及洗车废水沉淀池。洗车污水处理后重复使用,减轻施工活动废水对外部水环境的影响。

②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

施工期会产生少量的生活废水,施工人员为 7 人,用水量按 30L/人·d 计,则每天污水产生量为 0.21 吨,主要为盥洗废水,这部分用于施工场地泼洒抑尘,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3、施工期声环境防治措施

①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制定施工计划时,应尽可能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高噪声的作业应尽量安排在白天进行,减少夜间施工量,避免对周围村庄居民生活产生不良影响。

②合理布局施工现场:避免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以免局部声

级过高。

③降低设备噪声级：设备选型上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对动力机械设备要定期进行维护和保养，使其一直保持良好的状态，减轻因设备运行状态不佳而造成的噪声污染，闲置不用的设备应立即关闭。

④运输要采用车况良好的车辆，并定期维修和养护；在敏感区路段要限制鸣笛；禁止夜间运输。

⑤建立临时声障：对位置相对固定的机械设备，可以在棚内操作的尽量进入操作间，不能建棚的可适当建立单面声障。因施工时间短，隔声屏、隔声棚不宜采用植树绿化措施。可选用砖石料、混凝土、木材、金属、轻型多孔吸声复合材料建造。

⑥加强监督管理：加强管理是以上减噪措施有效实施的保证，同时，还应与周围单位、居民建立联系，对受施工干扰的单位和居民应在作业前予以通知，求得大家的理解。此外，施工期间应设热线投诉电话，接受噪音扰民投诉，并对投诉情况进行积极治理或严格地限制作业时间。

4、施工期固体废物对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本次施工期间会产生一定量的建筑垃圾。在施工期间产生少量的废弃的建筑材料如砂石、石灰、混凝土、木材、废砖、土石方等，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①本工程建设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包括施工中失效的灰砂、混凝土、碎砖瓦砾、建材加工废料等，也包括施工人员临时搭建的工棚、库房等临时建筑物。建筑垃圾均为普通固体废物，不含有毒有害成分，拟由建设单位及时清运到指定的建筑垃圾处置场进行处置。固废合理处置后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②施工营地生活垃圾

施工人员日常生活与就餐会产生的生活垃圾和餐饮垃圾。

环评要求在施工人员生活区设置垃圾临时封闭收集设施，做到日产日清，由施工方运往区域环卫部门指定垃圾填埋场。

5、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评价要求： ①施工期应减少临时占地，以降低对周边生态环境的影响，同时对厂址进行积极的生态恢复； ②工程建设的同时，应按照设计和评价要求实施厂区、运输道路的绿化工作； ③施工单位要严格限制施工范围，珍惜植被资源，作到不扩张；及时对临时施工区实施恢复，清理堆存物及浮土； ④严格控制施工期的各项污染物排放，减小污染物对植被的影响。 总之，施工期产生的污染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施工期影响为短期、可逆、可恢复影响，待全部施工结束后，污染也会消失。																																																																											
	1、废气 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期废气主要包括：原料库、成品库产生的粉尘；砂石加工生产线給料、破碎、制砂、筛分过程产生的粉尘；皮带输送石料产生的粉尘；车辆运输扬尘。 (1) 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如下表：																																																																											
	表 4-1 废气污染物产生排放一览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工序</th><th rowspan="2">装置</th><th rowspan="2">污染源</th><th rowspan="2">污染物</th><th rowspan="2">核算方法</th><th colspan="8">治理措施</th><th rowspan="2">排放时间 h</th></tr> <tr> <th>废气产生量 m³/h</th><th>产生量 t/a</th><th>工艺</th><th>效率 %</th><th>是否为可行技术</th><th>废气排放量 m³/h</th><th>排放浓度 mg/m³</th><th>排放量 t/a</th></tr> </thead> <tbody> <tr> <td>給料、破碎、制砂、筛分</td><td>給料机、破碎机、制砂机、筛分机</td><td>排气筒</td><td>粉尘</td><td>类比法</td><td>50000</td><td>322.5</td><td>布袋除尘器</td><td>99.67</td><td>是</td><td>50000</td><td>10</td><td>1.08</td><td>2150</td></tr> <tr> <td>物料堆放</td><td></td><td></td><td>粉尘</td><td>类比法</td><td>/</td><td>1.99</td><td>封闭储存喷雾抑尘</td><td>90</td><td>是</td><td>/</td><td>/</td><td>0.2</td><td>2150</td></tr> <tr> <td>车辆运输</td><td></td><td>无组织</td><td>粉尘</td><td>类比法</td><td>/</td><td>1.6</td><td>道路硬化、洒水、限制车速</td><td>80</td><td>是</td><td>/</td><td>/</td><td>0.32</td><td>2150</td></tr> </tbody> </table>													工序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核算方法	治理措施								排放时间 h	废气产生量 m ³ /h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废气排放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給料、破碎、制砂、筛分	給料机、破碎机、制砂机、筛分机	排气筒	粉尘	类比法	50000	322.5	布袋除尘器	99.67	是	50000	10	1.08	2150	物料堆放			粉尘	类比法	/	1.99	封闭储存喷雾抑尘	90	是	/	/	0.2	2150	车辆运输		无组织	粉尘	类比法	/	1.6	道路硬化、洒水、限制车速	80	是	/	/	0.32
工序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核算方法	治理措施								排放时间 h																																																															
					废气产生量 m ³ /h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废气排放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給料、破碎、制砂、筛分	給料机、破碎机、制砂机、筛分机	排气筒	粉尘	类比法	50000	322.5	布袋除尘器	99.67	是	50000	10	1.08	2150																																																															
物料堆放			粉尘	类比法	/	1.99	封闭储存喷雾抑尘	90	是	/	/	0.2	2150																																																															
车辆运输		无组织	粉尘	类比法	/	1.6	道路硬化、洒水、限制车速	80	是	/	/	0.32	2150																																																															

布袋除尘器不能收集的粉尘		粉尘	类比法	/	1.06	喷雾洒水抑尘	90	是	/	/	0.11	2150
--------------	--	----	-----	---	------	--------	----	---	---	---	------	------

(2) 排放口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4-2 有组织排放口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名称	编号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m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 m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出口内径 m	烟气温度℃	类型	排放标准
		东经	北纬						
给料破碎制砂筛分除尘器排气筒	DA001	111.950930	36.302433	744.48	15	0.8	20	一般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3) 源强核算

①给料破碎制砂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

固定源废气为给料破碎制砂筛分等产尘点产生的废气。本次环评要求在入料口、鄂破进出料口、振动筛进出料口、制砂机进出料口、2 个洗砂机投料口设集气罩（9 个），根据集气罩数量及截面积确定风机风量、设置布袋除尘器。

项目设 1 台振动给料机（料仓 3000×2000mm）、1 台颚式破碎机（入料口 500×750mm，出料口 100×700mm）、1 台全封闭振动筛（入料口 1800×100mm，出料口 1800×100mm）、1 台制砂机（入料口 180×1000mm，出料口 1200×1000mm）、2 台洗砂机（入料口 1500×500mm），分别在各产尘设备上方设集气罩（分别为 3.1×2.1m、0.6×0.8m、0.8×0.2m、1.9×0.2m（2 个）、1.1×0.3m、1.1×1.3m、1.6×0.6m（2 个），共 9 个），给料破碎制砂筛分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引风机由集气罩进入布袋除尘器净化后通过高 15m 的排气筒排放。

A.振动给料机集气罩排风量按下式计算：

$$Q=3600 \times F \times V$$

F—集气罩的截面积（m²），6.51m²；

V—罩口进风控制风速，取值 1.1m/s。

经计算，给料机集气罩设计风量为 25779.6m³/h。

B.颚式破碎机集气罩排风量按下式计算：

$$Q=3600 \times F \times V$$

F—集气罩的截面积（m²），进料口面积 0.48m²，出料口面积 0.16m²；

V—罩口进风控制风速，取值 1.1m/s。

经计算，颚式破碎机集气罩设计总风量为 2534.4m³/h。

C.制砂机集气罩排风量按下式计算：

$$Q=3600 \times F \times V$$

F—集气罩的截面积（m²），进料口面积 0.33m²，出料口面积 1.43m²；

V—罩口进风控制风速，取值 1.1m/s。

经计算，制砂机集气罩设计总风量为 6969.6m³/h。

D.由于振动筛为全封闭，故在进料口、出料口振动筛集气罩，排风量按下式计算：

$$Q=3600 \times F \times V$$

F—集气罩的截面积（m²），进料口面积 0.38m²，出料口面积 0.38m²；

V—罩口进风控制风速，取值 1.1m/s。

经计算，1 台振动筛集气罩设计风量合计为 3009.6m³/h。

D.2 台洗砂机集气罩排风量按下式计算：

$$Q=3600 \times F \times V$$

F—集气罩的截面积（m²），投料口面积均为 0.96m²；

V—罩口进风控制风速，取值 1.1m/s。

经计算，2 台洗砂机集气罩设计风量合计为 7603.2m³/h。

环评要求在不影响正常工作的情况下，尽可能减小集气罩与产尘点之间的距离。

综上，以上各集气罩设计风量合计最小为 45896.4m³/h，考虑系统风量损失，环评要求企业根据集气罩数量及截面积配套建设风量 50000m³/h 的布袋除尘器（过滤面积 1388.9m²，过滤风速 0.6m/min），由 15m 高（直径 0.8m）的排气筒达标排放。年工作时间为 2150h（215d/a，10h/d），总废气量约 10750 万 m³/a。

类比同类型企业，粉尘产生浓度为 3000mg/m³。集气罩集尘效率 95%，布

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67%，经计算，粉尘产生量为 322.5t/a，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321.44t/a，无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1.06t/a。类比同类型企业，粉尘排放浓度为 10mg/m³，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1.08t/a，布袋除尘灰量为 320.36t/a。有组织粉尘排放速率 0.5kg/h。在车间内落料点设置固定喷雾降尘设备，降尘效率 90%。则生产车间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11t/a。

厂区设置集气罩及除尘器整改后，项目砂石加工生产线给料破碎制砂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净化后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限值要求。

②原料堆场、成品堆场产生的粉尘

包括物料堆放时随风产生的扬尘及装卸过程产生的扬尘，其中对起尘量，评价中考虑取设计堆存量来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text{堆场起尘: } Q_1 = 11.7U^{2.45} \cdot S^{0.345} \cdot e^{-0.5\omega} \cdot e^{-0.55(W-0.07)}$$

$$\text{装卸扬尘: } Q_2 = \frac{98.8}{6} M \cdot e^{0.64U} \cdot e^{-0.27W} \cdot H^{1.283}$$

式中：Q₁—物料起尘量， mg/s；

Q₂—物料装卸扬尘， g/次；

U—风速， m/s；

S—物料表面积， m²；

ω—空气相对湿度， %， 取 65%；

W—物料湿度；

m—车辆吨位， t；

H—物料装卸高度， m。

本工程的原料堆场、产品堆场总面积 540m²，堆高 2.5 m。综合考虑原料堆的表面积、含水量、粒度情况等因素，原料装卸、堆存扬尘的产生量为 1.99t/a。

本项目原料装卸在全封闭生产车间内进行，进出门使用钢板门推拉门，便于封闭，并设置两台环保雾炮机对原料库进行喷雾降尘，有效射程 20-40 m，保证覆盖率能够达到 100%，雾炮机喷射的水雾颗粒直径≤150μ m，对悬浮在空气中的粉尘颗粒进行有效的吸附，使粉尘受重力作用沉降，从而达到抑尘作用。

环评要求在物料转运、装卸时保证环保雾炮机的正常运行，抑尘效率按 90%

计算，物料堆放无组织扬尘排放量 0.2t/a。

③皮带输送石料产生的粉尘

本项目物料运输采用宽 0.8 m 的皮带输送机，均安装全封闭结构，根据生产车间设施布置，各设备间直接由皮带相连，各落料点主要为破碎机、制砂机及振动筛进出口处，无其它落料点，且在上述转载落料点设置了集尘罩，统一通过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

④车辆运输扬尘

经现场调查，厂区原有工程中车辆运输扬尘产生量较大，厂区道路硬化、设有洒水车、洗车平台，但洗车平台未进行规范化建设、未进行有效的运行，运输扬尘无组织排放较大。

车辆行驶产生扬尘，在道路完全干燥的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0.123 \times (V/5) \times (W/6.8)^{0.85} \times (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20km/h

W——汽车载重量，30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Q_p = 0.123 \left(\frac{V}{5} \right) \left(\frac{M}{6.8} \right)^{0.85} \left(\frac{P}{0.5} \right)^{0.72}$$

$$Q'_p = \frac{Q_p \times L \times Q}{M}$$

式中：Q_p——交通运输起尘量，kg/k m 辆；

Q'_p——运输途中起尘量，kg/a；

V——车辆行驶速度，20k m/h；

m——车辆载重，30t/辆；

P——路面状况，以每平方米路面灰尘覆盖率表示，0.05kg/ m²；

L——运输距离，取平均值 0.36k m；

Q——原料及成品运输量，20 万 t/a。

根据上述公式可计算得交通运输起尘产生量分别为 1.6 t/a。

汽车运输扬尘主要是沿途超载抛洒及道路行驶引起的二次扬尘，因此，环评对本工程的物料运输提出具体要求：

①全部使用全封闭运输车辆，采用排放阶段为国 V 及以上或新能源运输车辆，减速慢行，运输扬尘量可得到有效控制。

②运输汽车进出场前全面清洗轮胎、车身，并及时清扫路面，应在原料库入料口处设置标准化的洗车平台，洗车台长度不少于 20 m，洗车台前设置抖车台，喷淋洗车要确保能够覆盖车轮和车身，洗车台要采取建设站房等措施保证冰冻季节正常使用。

③通过设置适量绿化带来减少运输扬尘的排放。

采取以上措施后，采取以上措施后，无组织排放量可降低 80%，则无组织废气排放量为 0.32t/a。

本项目运输路线两侧主要为工矿企业及荒地，在 341 国道有沿途有上杨庄、下杨庄及辛庄村，经采取上述措施后，运输扬尘对运输路线两侧的敏感目标产生的影响很小。

（4）监测要求

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3 废气污染源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监测目的	监测机构
给料破碎制砂筛分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 次/年	检查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5）大气评价结论

本项目建设全封闭生产车间，同时设喷雾降尘、固定降尘装置，制砂洗砂一体化设备在生产过程中全水洗，以降低原料、产品堆场和装卸粉尘的排放；在物料给料、破碎、制砂、筛分工序等产尘点设置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对粉尘进行收集处理后集中排放；对生产车间进行全封闭，对干料输送皮带进行全封闭式处理，在落料口、转载点设置水帘；加强场区道路清扫，

规范化建设洗车平台，并严格投入使用。工程通过采取对固定产尘点的废气进行有效的收集、处理，加强对无组织废气的管控以及厂区环境管理等措施，可有效降低工程对周边大气环境的污染。

根据古县 2021 年全年例行监测数据，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通过工程分析和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可知，本次工程对各产排污环节均提出了可行的污染治理措施，污染物均可稳定达标排放，故本项目正常工况下不会加重其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受污染程度，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废水

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初期雨水。

（1）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产废水产生、排放情况列表如下：

表 4-4 生产废水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工序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h		
				核算方法	产生废水量 m³/h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是否可行技术	核算方法	排放废水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量 t/a
筛分、洗砂	振动筛、洗砂机	振动筛、洗砂机	SS	类比法	475.4	/	/	浓缩、压滤、沉淀	100	是	/	0	0	0	/

（2）排放口污染物排放情况

①生产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为洗砂废水。洗砂机洗砂及脱水筛脱水过程会产生废水，洗砂废水产生量（循环）量 475.4 m³/d（102211 m³/a），主要污染物为 SS。经浓缩池和带式压滤机处理后排入循环水池，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项目回用水主要用于洗砂用水，上述工艺均对水质的要求不高，回用水能够满足工艺用水需求。厂区浓缩池、循环水池底部夯实，采用混凝土防渗，混凝土防渗等级不低于 C30P6。防渗要求满足一般防渗要求。

②洗车废水

厂区大门口处设置标准化的洗车平台，洗车台长度不少于 20 m，洗车台前设置抖车台，喷淋洗车要确保能够覆盖车轮和车身。洗车平台废水产生量 3.76m³/d，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平台下设置 20 m³ 的三级沉淀池，洗车废水沉淀后循环利用，能够满足 SS 悬浮物出水水质达到 100 mg/L 以下的要求。沉淀池底部夯实，采用混凝土防渗，混凝土防渗等级不低于 C30P6。防渗要求满足一般防渗要求。

③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少量盥洗水，污水产生量 0.25 m³/d，其中盥洗水水质简单，主要为少量 COD、氨氮、BOD₅、SS，经收集用于绿化浇洒。厂内设置防渗旱厕一座，定期清掏；旱厕采用混凝土防渗，混凝土防渗等级不低于 C30P6。防渗要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 m，K≤1×10⁻⁷c m/s。

④初期雨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度，生产生活污水全部处理回用，初期雨水即为前 15 分钟的雨水设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本次评价根据太原工业大学采用数理统计法编的计算公式（参考临汾的参数）对初期雨水收集池容积进行计算，计算公式：

$$Q=\varphi\times q\times F\times t$$

式中：φ—径流系数，取 0.9；

q—暴雨强度（L/s·h m²）；

F—汇水面积，8080 m²；

t—降雨历时，取 15 min。

q—暴雨强度，选取临汾暴雨强度公式： $q = 1207.4(1+0.941\lg T)/(t+5.64)^{0.74}$ ；其中：T—重现期，取 2 年；

经计算，15 min 的初期雨水量为 115.74 m³，建设单位拟利用原厂区南侧（低洼处）的一座 150m³ 初期雨水收集池。并修建截水渠确保收集整个厂区的初期雨水。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处理后，经排水管排放至厂区大门外道路两侧雨水渠内（见附图 4）。雨水收集池底部夯实，采用混凝土防渗，混凝土

防渗等级不低于 C30P6。防渗要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 \text{ m}$, $K \leq 1 \times 10^{-7} \text{ c m/s}$ 。

(3) 监测要求

通过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无废水排放口，故本次评价未制定相关环境监测计划。

(4)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 IV 类，IV 类项目不进行地下水评价等级的划分。本次评价对厂区内防渗进行了分析，防渗防控技术要求见表 4-5：

表 4-5 分区防渗防控技术要求

序号	场地	防渗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1	危废暂存间	重点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 \text{ m}$, $K \leq 1 \times 10^{-7} \text{ c m/s}$
2	生产车间	简单防渗	一般地面硬化
3	产品库		
4	原料库		
5	浓缩池		
6	循环水池		
7	底泥暂存场		
8	初期雨水收集池		
9	洗车沉淀池		

3、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包括危险废物、洗砂淤泥和生活垃圾。

(1) 沉淀淤泥

经过洗砂脱水后的泥浆水进入沉淀池底部沉淀，沉淀后的泥浆经压滤机进行脱水，脱水后的泥饼（含水约 10%）进入底泥暂存池，自然风干。底泥（湿泥饼）年产生量为 0.25 万 t，即每天产生的底泥为 11.6 t/d，厂区设置 120 m² 底泥暂存场，可容纳约 10.3 天的底泥储存量，可满足生产要求。沉淀池底泥定期清理后送底泥暂存池，经自然风干后定期清运于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山西省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现

建设有年产 3000 万块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古县环保局于古环审函[2015]16 号文件中对“关于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块煤矸石烧结砖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给出项目建设可行的意见，故企业生产煤矸石烧结砖合法。煤矸石烧结砖是以煤矸石为结合剂的烧结砖工业所生产的建筑材料。煤矸石烧结砖的原料主要有：粘土、页岩、煤矸石或粉煤灰等。本项目产生的废泥可作为制砖原料中的粘土。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需泥土约 4.0 万 t，本项目产生废泥为 2500t/a，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可以消纳本项目产生的废泥。

（2）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

本项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为 320.36t/a，环评要求：除尘灰采用密闭输送、由罐车等密闭车辆进行运输，定期清运于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利用方式同沉淀淤泥。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需泥土约 4.0 万 t，可以消纳本项目产生的除尘灰。

（3）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取 0.5kg/人·天，该项目职工 5 人，年工作日 215 天，则本项目每年产生的生活垃圾量为 0.5375t/a，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厂区内及办公室设置垃圾箱，将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不得长期堆存，随意倾倒，以免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4）洗车沉淀池底泥

洗车平台沉淀池底泥产生量较小，约为 0.1t/a，定期清理后送底泥暂存场，定期清运于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综合利用，利用方式同沉淀淤泥。

（5）危险废物

本项目设备维护产生的废矿物油约为 0.2t/a、废油桶约为 40 个。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得出本项目危险废物类别见下表：

表 4-6 危险废物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产生量	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
--------	-----	------	------

废机油	0.2t/a	900-214-08	车辆、轮船及其它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
废油桶	40 个/a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项目贮存库房采取“四防”措施：

防风、防雨、防晒：项目贮存库房采取全封闭，每种危险废物单独隔开贮存；

环评要求建设 32 m² 危废暂存间用于废机油、废油桶的暂时存放，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危废暂存间设围堰并进行防渗处理，评价要求防渗层为至少 1 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至少 2 mm 厚高密度聚乙烯(HDPE)，渗透系数 $\leq 10^{-7}$ cm/s。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机构处理处置。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改单）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5 号）的规定，环评对本工程中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转移及储存提出以下要求：

a. 建危险废物贮存专用库房；

根据本项目的工序特点，经与建设单位沟通后，拟建一个危险废物专用暂存库，用于分类存放本项目产生的危废；

b. 危废必须分类装入符合标准的容器内；

c. 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内必须留足够的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 mm 以上的空间；

d.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附录 A 所示的标签，具体如图。

e. 危险废物暂存库房不得接收未粘贴上述规定的标签或标签填写不规范的危险废物；

f. 必须作好危险废物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g. 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h. 危险废物贮存库房设置灭火器等防火设备,做好火灾的预防工作; i. 在转移危险废物前,建设单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产生单位应当向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统一制定的联单。并在危险废物转移前三日内报告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同时于预期到达时间报告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j. 建设单位必须如实填写联单中产生单位栏目,并加盖公章,经交付危险废物运输单位核实验收签字后,将联单第一联副联自留存档,将联单第二联交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联单第一联正联及其余各联交付运输单位随危险废物转移运行。 k. 联单保存期限为五年;贮存危险废物的,其联单保存期限与危险废物贮存期限相同。 1、危废暂存库的防渗 危险废物暂存库,设计参照危险废物安全填埋的技术要求进行。 m. 环评对危废在厂内暂存的要求 1、建设单位应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2、在常温常压下易爆、易燃的危险废物必须进行预处理,使之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 3、在常温常压下废矿物油、废乳化液可在贮存设施内分区堆放。 4、除 3 规定外,必须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 5、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如废机油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 mm 以上的空间。 6、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本标准附录 A 所示的标签。
--	--

危 险 废 物	
主要成分： 化学名称：	危险类别 
危险情况：	
安全措施：	
废物产生单位：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联系人：_____	
批次：_____ 数量：_____ 生产日期：_____	

图 4-1 危废标签

4、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砂石加工生产线给料机、颚式破碎机、制砂机、振动筛、洗砂机、带式压滤机、风机、皮带输送机、泵类、装载机、运输车辆等噪声源。噪声源大多数为稳态连续声源，生产期间对环境的影响表现为稳态噪声影响。噪声源源强为 70~95dB(A)。项目拟通过建设封闭式生产车间，采取厂房隔声、机器设备基础减振、定期维护，并加强厂区管理、合理调配生产作息时间、严格限制夜间生产、车辆运输等措施进行消减噪声，削减量约 15~25dB(A)。项目主要设备均设于封闭式生产车间内，类比噪声值及相关情况统计见下表。

表 4-7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统计表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源强 dB (A)	数量 (台)	工作情况	治理措施
1	振动给料机	80~90	1	连续	设在封闭式车间

2	颚式破碎机	85~95	1	连续	内, 厂房隔声, 合理布局, 安装减振基座
3	制砂机	85~95	2	连续	
4	振动筛	80~90	1	连续	
5	洗砂机	85~95	1	连续	
6	压滤机	70~80	1	连续	
7	风机	60~70	1	连续	

(2) 防治措施

振动给料机、颚式破碎机、振动筛、制砂机、洗砂机、压滤机等设备置于封闭式生产车间内。通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限制车速、定期维护、保养等措施, 可有效降低噪声的排放。

拟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①设备选择: 在满足生产工艺的前提下, 在振动给料机、颚式破碎机、制砂机、振动筛、洗砂机、压滤机等设备选型上优先选择低噪声, 选用带有消音装置的风机、泵类等设备, 从源头降低噪声; ②设备布局: 综合考虑地形、声源方向性和噪声强弱等因素, 充分利用厂内建筑物的隔声作用对给料机、破碎机、振动筛等设备进行合理布置; ③设备安装: 对主要生产设备给料机、破碎机、振动筛等采取减震措施; ④设备维护: 定期对所有生产设备进行维护, 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的现象; 采取上述措施后可降噪 20~30dB(A)。

经上述治理措施后, 噪声值可降低 20~30dB(A), 具体分析见下表:

表 4-8 噪声排放源一览表

工序	装置	噪声源	声源类型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污染物排放		持续时间 h
				核算方法	噪声值 dB(A)	工艺	降噪效果 dB(A)	核算方法	噪声值 dB(A)	
给料	给料	给料机	连续	类比法	90	室内安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30	/	60	10
破碎	破碎	颚式破碎机	连续	类比法	95		30	/	65	10
		制砂机	连续	类比法	95		30	/	65	10
筛分	筛分	振动筛	连续	类比法	90		30	/	60	10

洗砂	洗砂	洗砂机	连续	类比法	95		30	/	65	10
压滤	压滤	压滤机	连续	类比法	80		30	/	50	10

(3) 噪声预测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通过建设封闭式生产车间，采取厂房隔声、机器设备基础减振、定期维护，加强厂区管理、合理调配生产作息时间、严格限制夜间生产等措施，可防止工程对周边声环境造成影响。

山西中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对厂区四周声环境进行了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在 53.0~54.9dB(A) 范围之内，夜间在 43.1~44.8dB(A)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经分析，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 监测要求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9 噪声监测方案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监测目的
噪声	厂界四周 6 个点位	Leq	1 次/季，昼夜各 1 次	检查噪声排放达标情况

(5) 评价结论

本项目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通过采取厂房隔声、机器设备基础减振、定期维护，加强厂区管理、合理调配生产作息时间、严格限制夜间生产等措施，可降低工程对周边声环境造成的影响。本项目运输路线两侧主要为工矿企业及荒地，仅在 341 国道沿线有上杨庄、下杨庄及辛庄村三个声环境敏感目标，经采取上述措施后，运输噪声对运输路线两侧的敏感目标产生的影响很小。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正常工况下不涉及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源，根据委托方提供资料，项目厂区未发生过重大污染事件，土壤环境质量良好。发生污染土壤、地下水的途径主要为事故状态下废机油、生产废水等泄露，通过下渗引起土壤、地下

水污染。

(1)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通过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正常工况下不涉及地下水环境污染源；且经现场踏勘了解，厂区边界向外延伸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本次评价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第 11 节“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与对策”第 11.2 小节“建设项目污染防治对策”中相关内容，本次评价依据建设项目场地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物特性进行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并提出防渗技术要求：①重点防渗区（危险废物暂存间）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geq 6.0\text{m}$ 、 $\leq 1.0 \times 10^{-7}\text{cm/s}$ ；②一般防渗区（车间、成品库、浓缩罐区域、沉淀池等）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geq 1.5\text{m}$ 、 $\leq 1.0 \times 10^{-7}\text{cm/s}$ ；③简单防渗区（其他区域）防渗技术要求：一般地面硬化；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施工期严格按照《地下水污染源防渗技术指南（试行）》中相关要求对各防渗区防渗工作。

(2) 经环境监测，本项目土壤环境质量良好。本项目对所在地周边土壤环境造成影响的途径包括大气沉降、地面漫流和垂直入渗，大气沉降对土壤环境造成的影响：正常工况下，排气筒排放的污染物在重力作用下自然沉降至土壤环境中，沉降物均属于第 I 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地面漫流和垂直入渗对土壤环境造成的影响：非正常工况下，危险废物废机油突发泄漏事故时依据地势高低漫流至土壤环境中，同时在重力作用下垂直入渗至土壤环境中。为减少对周围土壤环境的影响，环评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①在本项目占地范围外下风向一侧种植树木，利用树木对污染物的阻滞、过滤和吸附作用，将排气筒排放的污染物尽量控制在最小范围内，以减少对周边土壤环境的影响。②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相关要求对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及危险废物贮存，当废机油突发泄漏事故时，油桶下方设有托盘，可防止泄漏液外泄，同时危废暂存间内设围堰，可有效防止废机油外泄机下渗污染土壤。

综上，本项目经采取分区防渗措施、设置截流设施，并加强管理等可有效防止污染物发生泄漏，影响区域土壤和地下水。

（3）监测要求

本项目不需要开展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跟踪监测。

6、生态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东南 700m 处，在原森润铸造焦场内进行建设，工程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次评价未开展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对照《古县生态功能区划》要求，本项目位于“II B 涧河谷地水土保持与人居保障生态功能小区”，项目的建设不违背该小区功能定位和发展方向的要求；根据对照《古县生态经济区划》要求，本项目厂址位于“III A 涧河谷地煤焦建材清洁生产生态经济区”，项目的建设不违背该小区发展方向和保护措施的要求，在严格执行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大气污染物和噪声均可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项目不会加重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因此该项目符合所在生态功能区划、生态经济区划的保护要求。

本工程建成后，应做适当加强绿化，起到吸附粉尘的作用。

7、环境风险

（1）风险识别与分析

根据调查，本项目风险源主要为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机油，暂存量一般为 0.2t/a，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油类物质临界储存量为 2500 t，不构成重大风险源。

（2）风险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9)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拟建项目危险物质储量没有超过临界值，不构成重大危险源。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分级计算过程如下：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

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quad (C.1)$$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经计算，本项目 Q = 0.00008，属于 Q<1，可得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3）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风险源主要为设备维护、维修过程中产生废机油，产生量 0.2t，产生量较小，建设单位拟在厂区设置 32 m² 危险废物暂存间一座，并应设专人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收集废机油置于符合标准的容器内，储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情况下不会对外环境造成影响。

危险废物暂存间按要求进行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等措施，对地面及裙角进行防渗，事故情况下，废机油发生泄漏，污染范围可控制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及时清理后，不会对外环境造成影响。

8、环保投资估算

本次项目总投资为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75%。本项目环保措施一览表如下。

表 4-10 环保措施一览表（万元）

类型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投资估算	验收标准
----	-------	-------	------	------	------

	大气污染物	生产车间	粉尘	轻钢结构全封闭库房，设置两台环保雾炮机对原料库进行喷雾降尘，抑尘效率 90%；	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颗粒物浓度 120 mg/N 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mg/N m ³
		物料输送	粉尘	位于全封闭生产车间内，封闭皮带输送	2	
		入料、破碎、筛分、制砂、洗砂	粉尘	生产线投料口；破碎机进料、落料；振动筛进料、落料；制砂机进料、落料；洗砂机进料分别设置集气罩引入每条生产线配套的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除尘器风量为 50000m ³ /h，经 15 m 高排气筒排放；在生产车间落料点设置固定喷雾装置用于抑尘	10	
		车辆运输	粉尘	限制超载、绿化、设置洗车平台，洗车平台设 20 m ³ 三级沉淀池；设置	6	
	水污染物	洗砂工序	SS	洗砂废水进入 1 座 7×7 m 浓缩池处理，浓缩池溢流水进入 1 座 343 m ³ 循环水池回用，各池四周及底部做防渗处理	10	全部综合利用，不外排
		生活废水	COD、BOD ₅ 、SS	集中收集用于绿化浇洒	//	
		车辆清洗水	SS	设置一个 20 m ³ 三级沉淀池，出厂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洗车用水	5	
		初期雨水	雨水	厂区地势最低处建 1 座 150m ³ 的初期雨水收集池	5	
	固废	底泥暂存场	污泥	经压滤机处理后存置于底泥暂存场，定期清运于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定期清运于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	
		生活垃圾	纸类、砂土类物质	送到当地环卫部分指定地点处置	0.5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油桶	建 1 座危废暂存间(32 m ²)，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噪声	破碎机、皮带机、振动分级筛、装载机、运输车辆等产噪设备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维护；产噪设备基础减震、密封隔音；限制车速、限制鸣笛、绿化；风机设置消声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区：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生态	适当增强厂区绿化，用于吸附粉尘		1	--
	合计			49.5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原料堆场	粉尘	设 2 个环保雾炮机。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限值要求
	生产线	粉尘	输送皮带全封闭。	
	车辆运输	扬尘	设洗车平台，定期维护、洒水清扫，限制车速。	
	给料破碎制砂筛分除尘器排放口	粉尘	9 个集气罩+袋式除尘器（风量 50000m ³ /h，除尘效率≥95%）+15m 高排气筒；落料点通过固定喷雾装置抑尘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要求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	SS	经浓缩+压滤处理后排入沉淀池（7×7×7m ³ ），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不外排
	洗车废水	SS	设 1 个 20m ³ 的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	
	生活污水	BOD ₅ 、SS、COD _{Cr}	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初期雨水	SS	设初期雨水收集池（150m ³ ），沉淀后用于生产补水或洒水抑尘。	
声环境	生产噪声	破碎机、振动筛、风机、车辆等	采取优化布置、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定期维护，降低车速，加强运输管理；风机设置消声器。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废机油	设危废暂存间（32m ² ），定期由有危险废物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废油桶		
	一般工业固废	压滤尾泥	设废泥暂存场，外售综合利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修改单
		除尘灰	定期清理外售。	

	生活垃圾	废纸、废塑料	设封闭式垃圾桶，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合理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土壤：①在本项目占地范围外下风向一侧种植树木，利用树木对污染物的阻滞、过滤和吸附作用，将排气筒排放的污染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以减少对周边土壤环境的影响；②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相关要求进行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及危险废物贮存。 地下水：①重点防渗区（危险废物暂存间）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geq 6.0\text{m}$、$\leq 1.0 \times 10^{-7}\text{cm/s}$；②一般防渗区（车间、原料、产品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库及浓缩罐区、沉淀池等）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geq 1.5\text{m}$、$\leq 1.0 \times 10^{-7}\text{cm/s}$；③简单防渗区（其他区域）防渗技术要求：一般地面硬化；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施工期严格按照《地下水污染源防渗技术指南（试行）》中相关要求进行各防渗区防渗工作，采取分区防渗措施、设置截流设施，并加强管理等。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次评价未开展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本工程建成后，通过种植树种等措施对厂区生态环境进行恢复和保护。			
环境风险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相关要求进行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及危险废物贮存，设置托盘、围堰等。当危险废物废机油突发泄漏事故时，托盘、围堰可防止废机油外泄至危废暂存间外。采用泵将泄漏液抽至桶内，残留的泄漏液由吸附棉吸附。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及《地下水污染源防渗技术指南（试行）》中相关要求做好厂区危废暂存间、沉淀池、初期雨水收集池的防渗处理。厂区应根据设计要求，不可超负荷运行，做好浓缩罐漏水处理，初期雨水收集池平时要处于无水状态。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要求配备应急资源、进行应急演练等。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本次评价未开展电磁辐射影响分析工作。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严格执行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要求。			

六、结论

综上所述,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在严格依照本环评规定执行之后,各项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在运营过程中也能够做到资源循环利用,并且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因此,本评价认为该项工程的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 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 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 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 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粉尘	-	-	-	1.08 t/a	-	1.08 t/a	1.08 t/a
废水	生活污 水	-	-	-	0	-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 圾	-	-	-	0.75 t/a	-	0.75 t/a	0.75 t/a
	废泥	-	-	-	2500 t/a	-	0（注：产生废泥定期运往定期外运至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	
	除尘灰	-	-	-	320.36t/a	-	0（注：产生废泥定期运往定期外运至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	
危险废物	废机油	-	-	-	0.2 t/a	-	0.2 t/a	0.2 t/a
	废油桶	-	-	-	40 个/a	-	40 个/a	40 个/a

注：⑥ = ①+③+④-⑤；⑦ = ⑥-①

注 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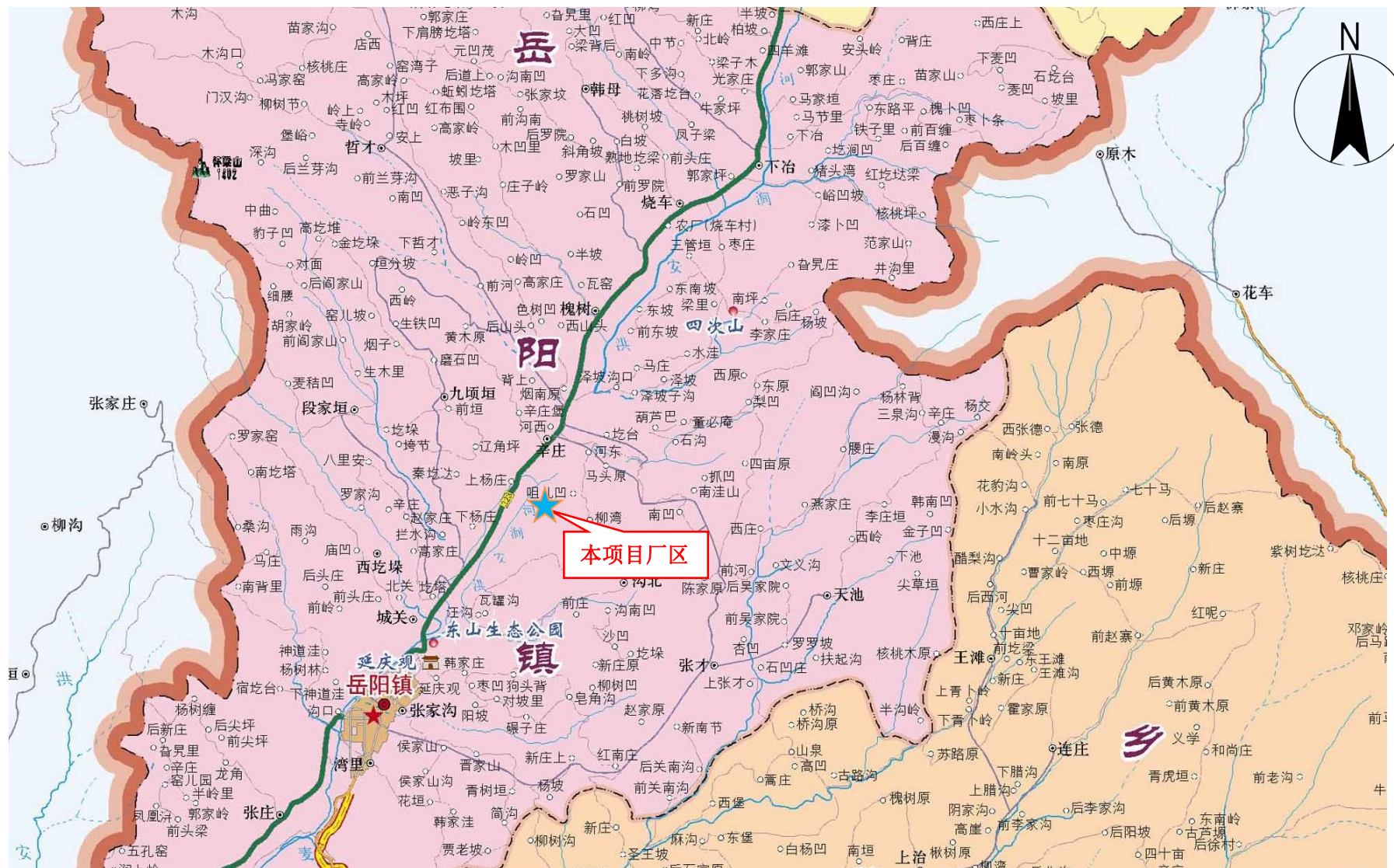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 附图 3 四邻关系图
- 附图 4 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临汾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
- 附图 6 山西省主体功能区划分总图
- 附图 7 古县生态功能区划图
- 附图 8 古县生态经济区划图
- 附图 9 古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分布图
- 附图 10 古县县城总体规划图
- 附图 11 运输路线图

附件

-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 附件 2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 附件 3 企业营业执照
- 附件 4 场地租赁合同
- 附件 5 山西森润铸造焦厂土地手续
- 附加 6 排放总量申请核定意见
- 附加 7 固废处置协议
- 附件 8 环评批复文件
- 附件 9 石料供应合同、采矿许可证
- 附件 10 环境监测报告
- 附件 11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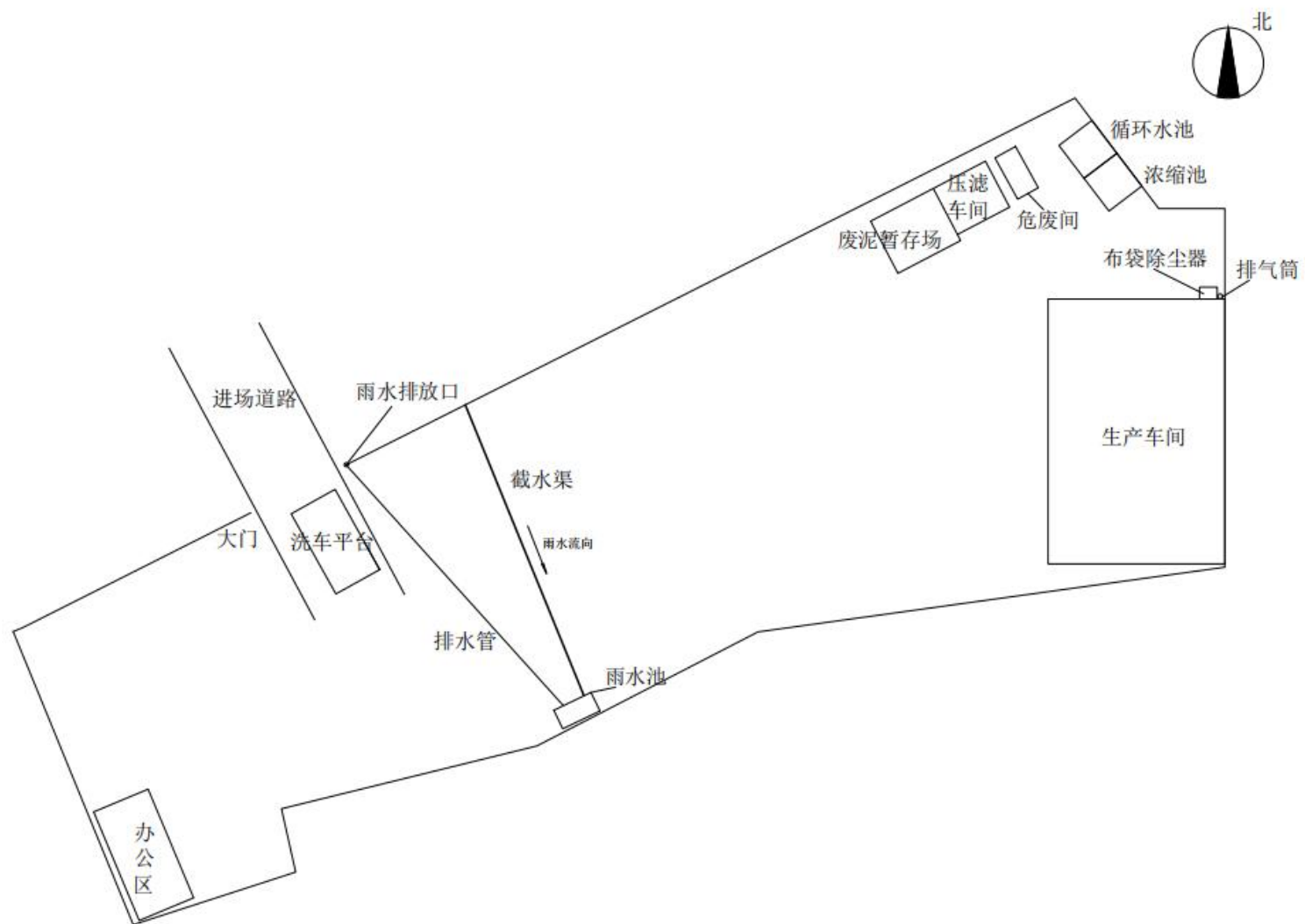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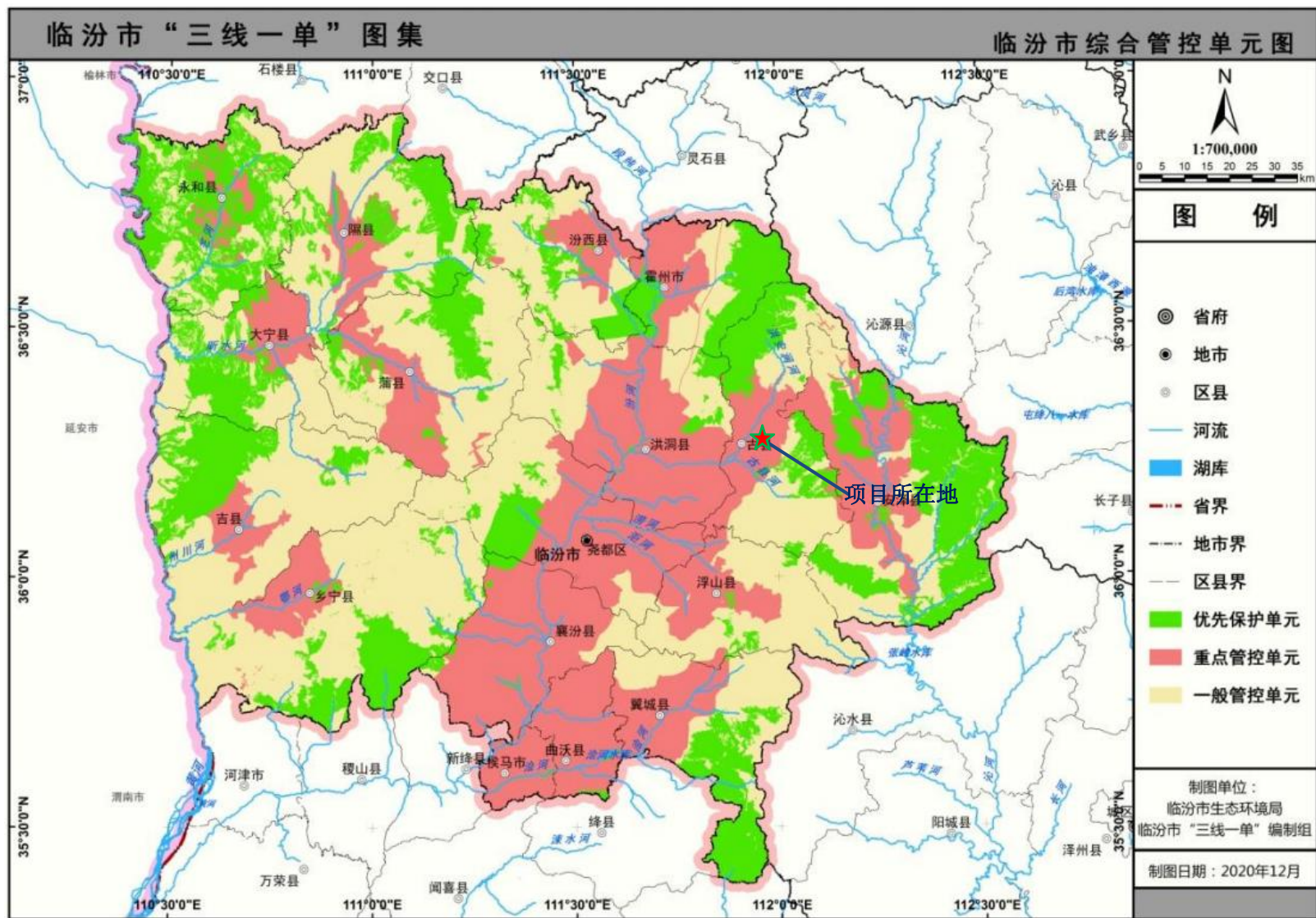
附图2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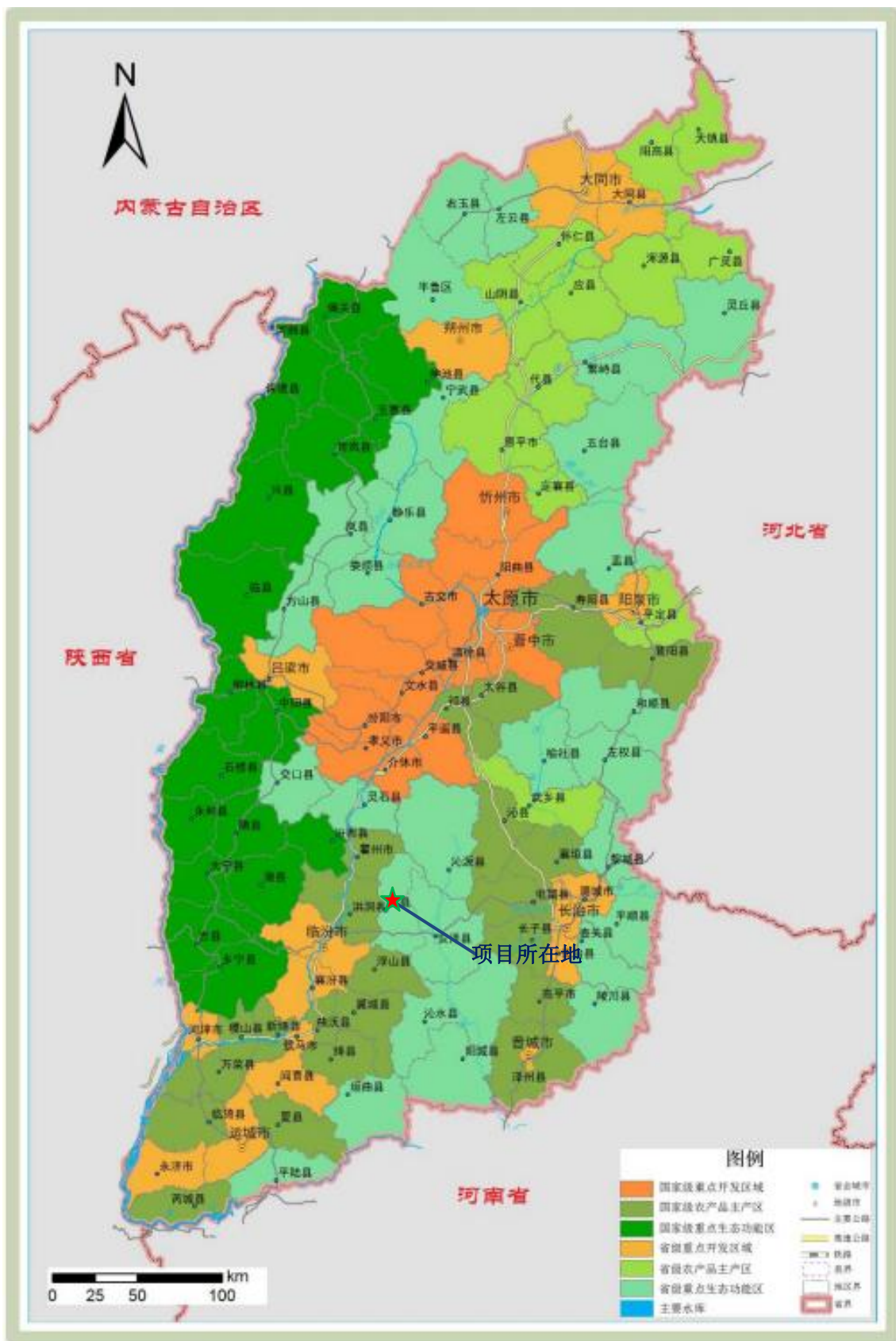
附图3 四邻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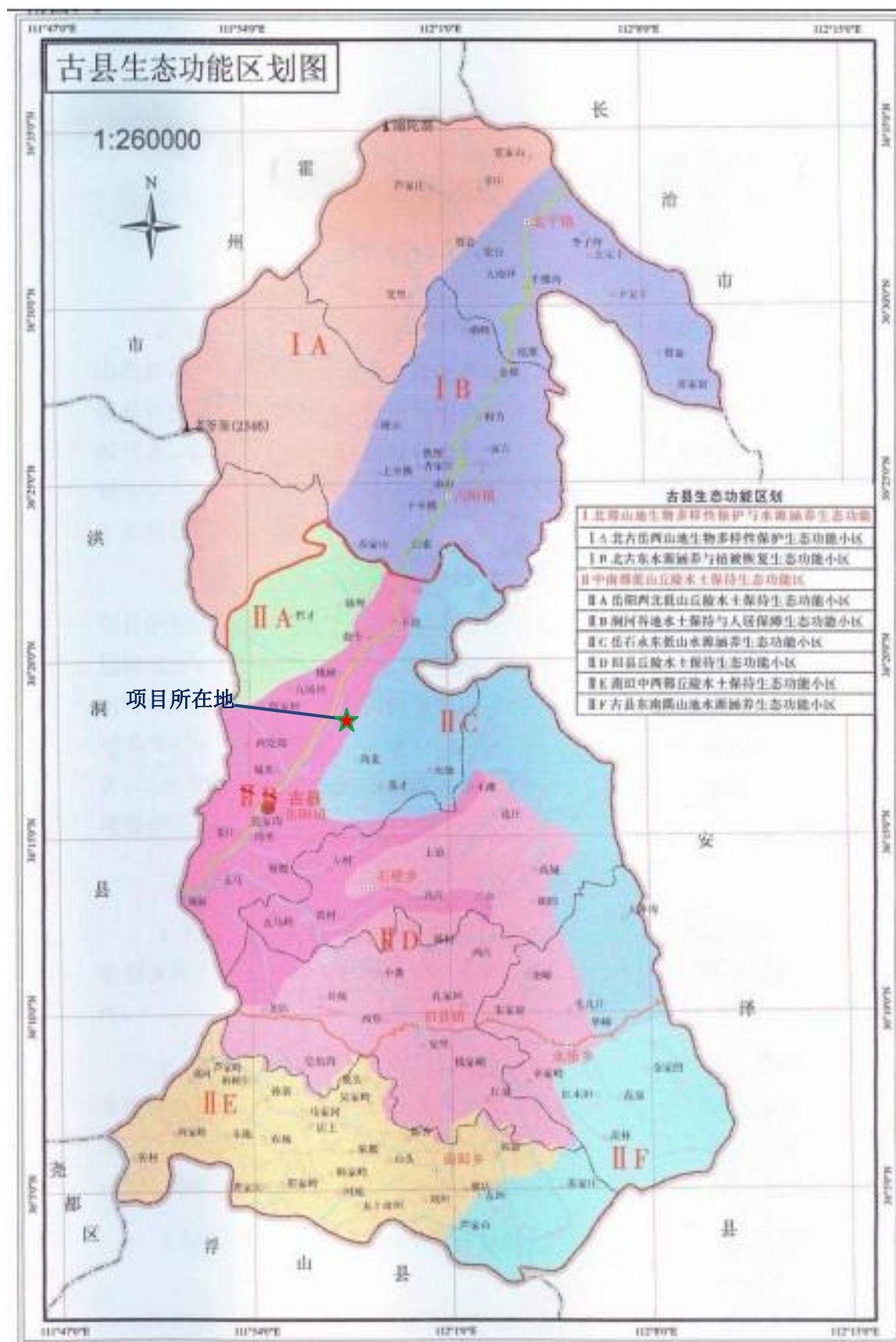
附图 4 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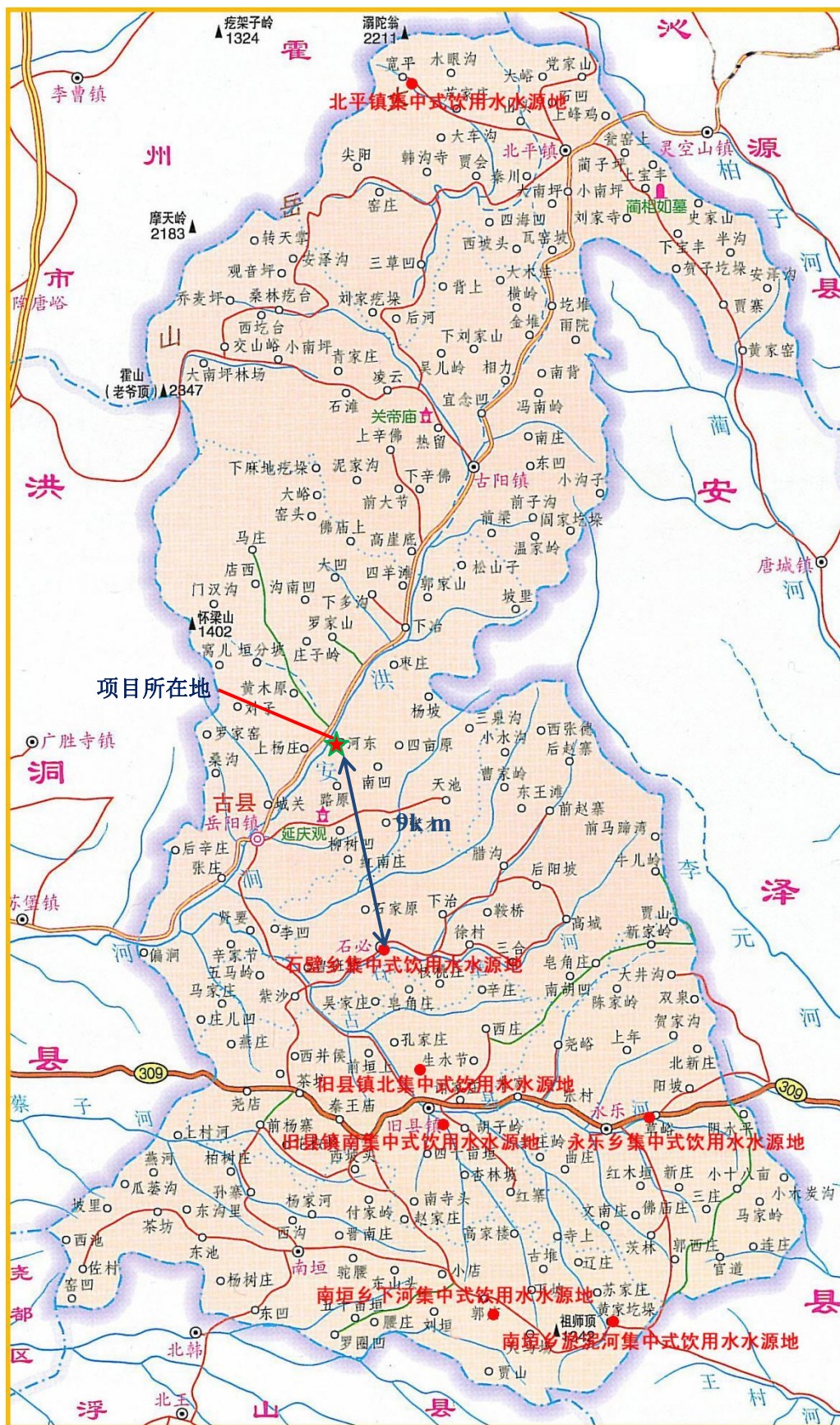
附图 5 临汾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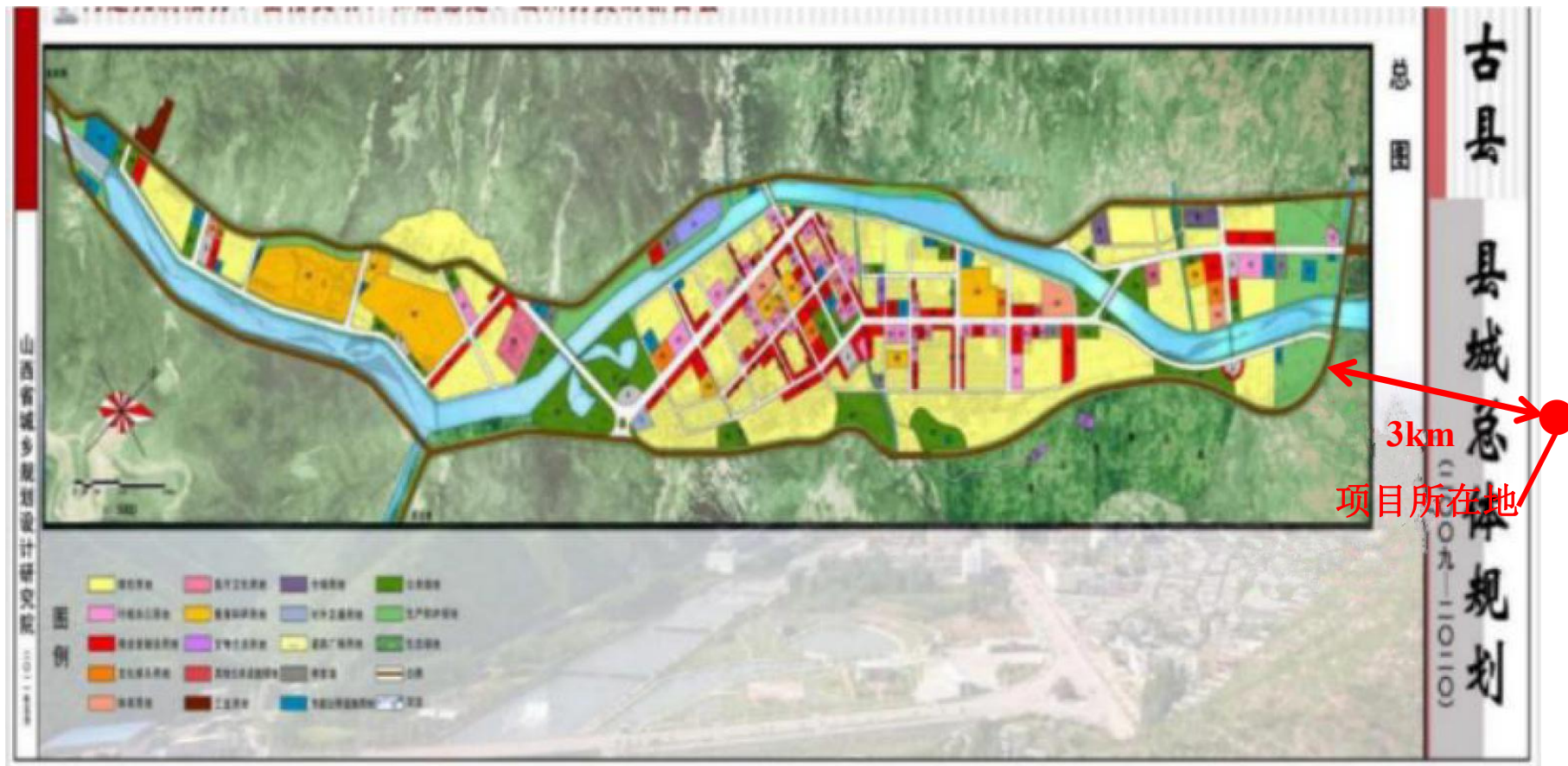
附图 6 山西省主体功能区划分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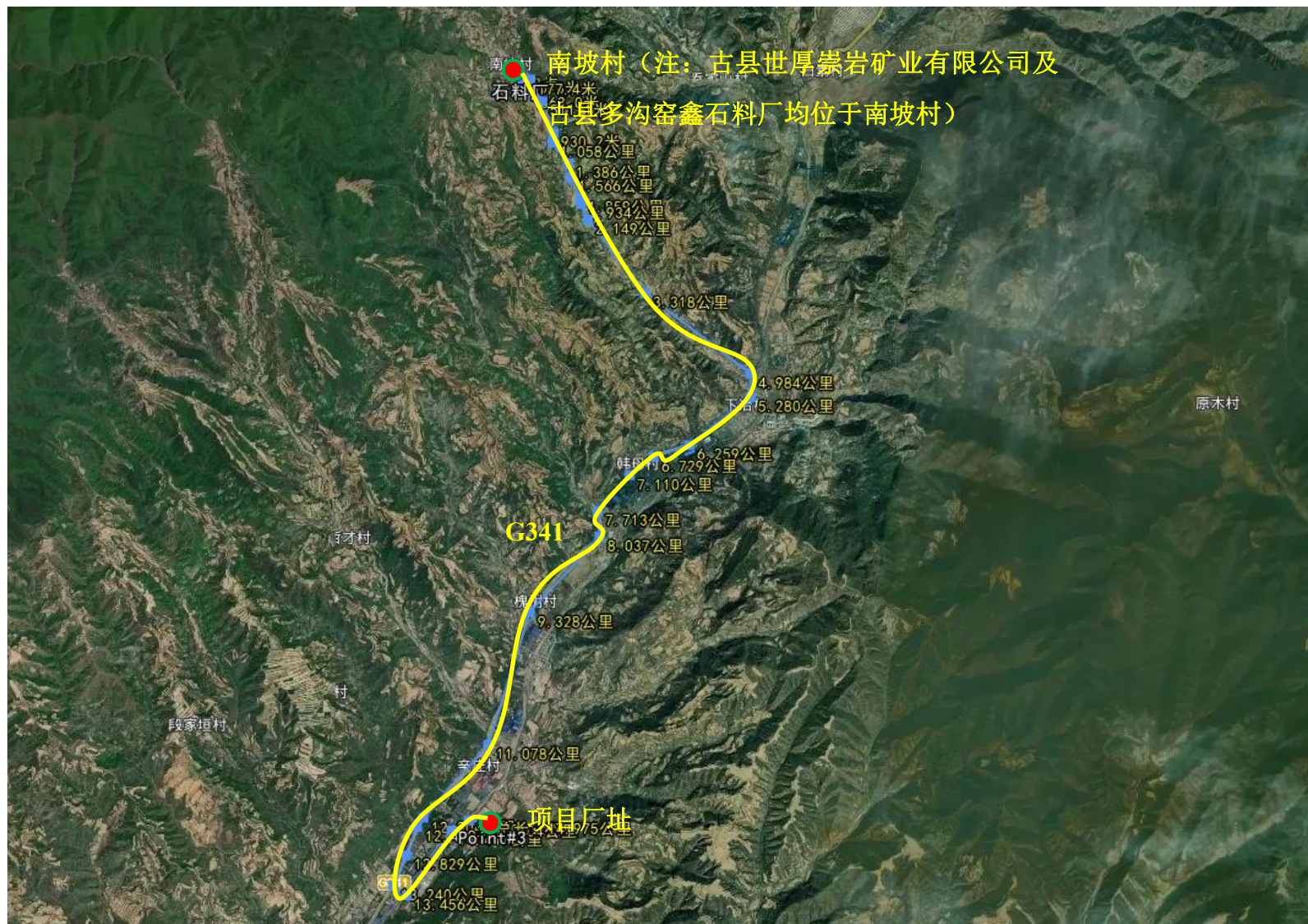
附图 7 古县生态功能区划图



附图9 古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分布图



附图 10 古县县城总体规划图



附图 11 运输路线图

委 托 书

山西晓色伟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拟在古县岳阳镇辛庄村（森润铸造焦场内）投资 180 万元建设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钢架结构罩棚一座建筑面积 1980m²、制砂机成套设备、办公用房、道路硬化及附属配套设施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 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现委托贵单位承担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请按照国家环境影响评价有关规定，为此项目环境影响进行科学评价。望接受委托后迅速开展工作。

特此委托。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山西晓色伟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0 日



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项目代码: 2206-141025-89-05-892930

项目名称: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法人: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临汾市古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1025MA7XT4NEX3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单位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计划开工时间: 2022年7月

项目总投资: 200万元(其中自有资金200万元, 申请政府投资0万元, 银行贷款0万元, 其他0万元)

项目单位承诺:

遵守《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号)和《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58号)有关规定和要求。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总建筑面积2500m², 其中新建钢架结构罩棚1座, 砖混结构办公用房3间, 生活区为二层砖混结构5间, 购入制砂机成套设备一套, 道路场地硬化及室外附属配套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年产机制砂10万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1025MA7XT4NEX3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
解更多登记、备
案、许可、监管
信息。

(副本)

名称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刘吉乐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5月23日

营业期限 2022年05月23日至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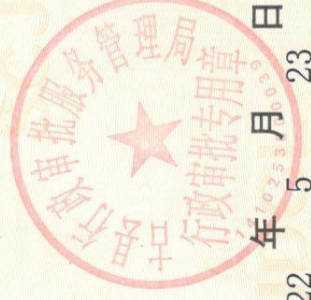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建筑用石加工; 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山西省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森润铸造
焦场内)

登记机关



场地租赁合同

甲方：山西森润铸造焦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7月10日

乙方：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临汾古县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同意将原森润铸造焦精煤场及精煤场以南二层楼房（共计：实际经营用占地12.12亩，房屋 10间，道路按实际占地10%即1.2亩计算）租赁给乙方从事建材加工经营为明确双方权责，特制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租赁期限为三年，自2022年7月10日开始计算，到2025年7月9日终止。

二、费用及支付方式：

1、租赁费为：土地及道路1.2万元/亩/年，房屋0.12万元/间/年，合计171000元。

2、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一次性向甲方支付256500元，其中171000元用于第一年租金，85500元作为押金。每年的五月份付清下年租赁费。

三、双方确认，租赁区域内的一切手续，所有设施设备均基于现状，租赁期间如有其他需要及所有外围关系、村企关系协调，应付相关部门的各项检查，全部由乙方负责处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发现乙方有明显违法生产经营，有权终止本协议。
-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协议约定及时支付租赁费，乙方不能

按时支付甲方租赁费，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乙方权利义务

1、租赁期间，自行承担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形成与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水费、电费、环保排污费等，各种行政、监管部门罚款等安全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各种费用。

2、租赁期间，乙方负责处理自身生产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债权债务。包括因乙方生产经营导致的第三方诉甲方的一切责任、费用、法律纠纷等。

五、特别约定：

1、租赁期间，乙方自行承担在安全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生产事故的责任与费用。依法自行承担安全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生产事故造成的人身安全、财产损失的责任与费用。

2、租赁期内，现有厂房如需改造，不得破坏主体结构，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厂内的各项设施、场地、道路等，如造成损坏的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3、租赁期内，如遇国家政策重大变化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不能继续执行时，需及时终止合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4、合同到期或终止时，乙方应缴清其生产经营期间的税费，规费，确保不给甲方遗留任何隐患，包括但不限于诉争纠纷，否则甲方有权扣押乙方设备处理遗留问题。

5、合同到期或终止时，乙方需在两周内清理完现场，双方共同验收，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押金。

六、相关责任及违约：

1、甲乙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

的一方应负违约责任及相应的经济损失。

2、由于甲方无故干扰乙方合法正常经营活动，使乙方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赔偿给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3、乙方不能按期交纳租赁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4、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违约提前终止合同，否则应赔偿守约方的经济损失。

5、合同到期后，如乙方继续租赁，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权。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乙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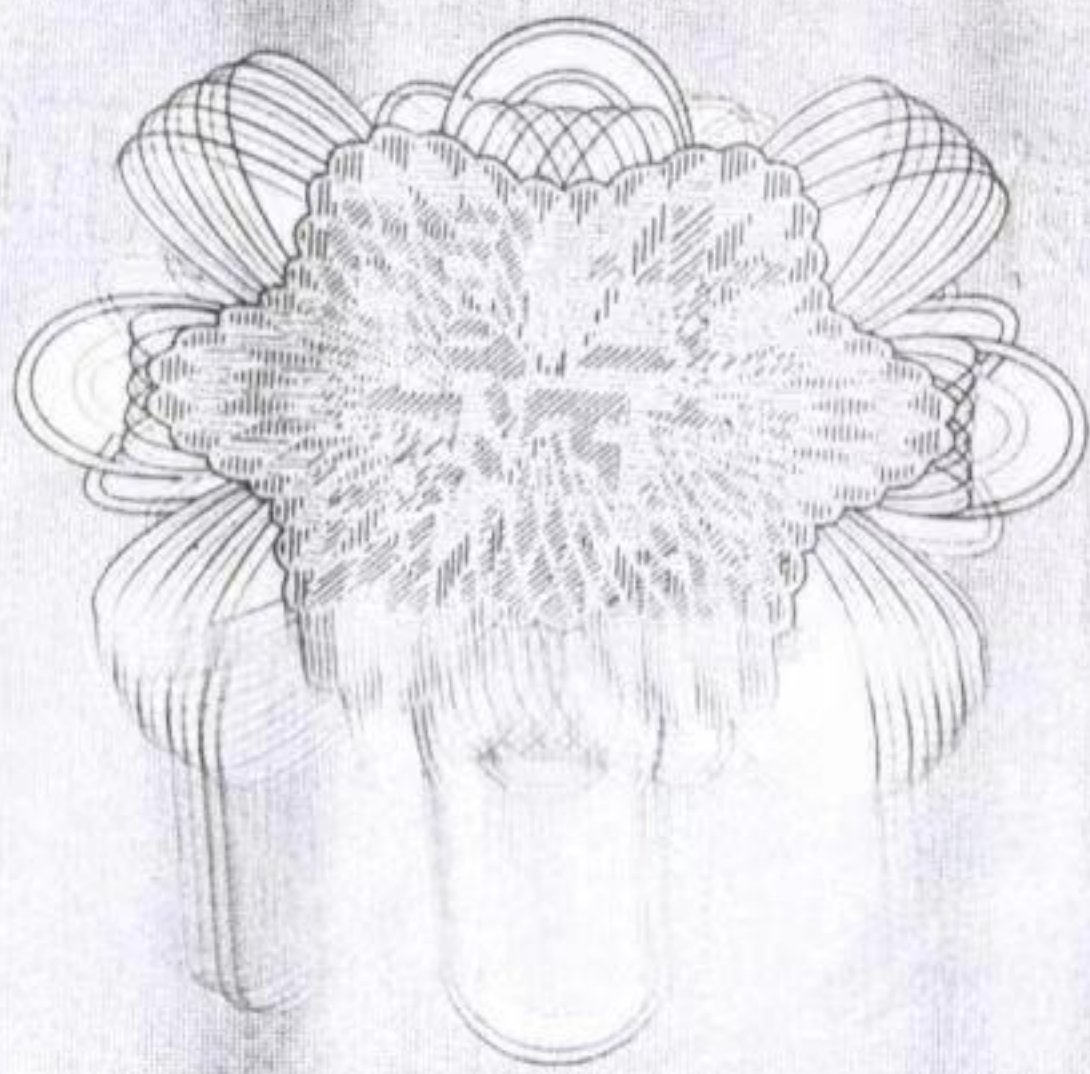


2022年7月6日

古 国用 (2010) 第 号 0000282

土地使用权人	山西森润煤化有限公司(铸造焦厂)		
座 落	古县岳阳镇辛庄村		
地 号		图 号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63年12月23日
使用权面积	63347.96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M ²
		分摊面积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临汾市生态环境局古县分局

古环函〔2022〕55号

关于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年产10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污染物 排放总量申请的核定意见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你公司污染物排放总量申请已收悉。该项目位于位于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东南700m处，根据原山西省环保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办法》（晋环发〔2015〕25号）附件第三章第二节置换规定中第二十一条第三款、临汾市生态环境局印发《关于印发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倍增工作措施的通知》（临环发〔2022〕33号）文件要求，该建设项目所需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无需制定区域削减方案。

经我局研究决定，对你公司申请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核定意见如下：

粉尘：1.08t/a

临汾市生态环境局古县分局

2022年9月6日



固废处置协议

甲方: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乙方: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保障企业可持续发展,本着生态环境保护至上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自愿达成以下协议:

- 一、甲方负责将压滤处理后产生的泥土送至乙方场地的原料库,运费自理,乙方保证配合甲方正常通行卸货。
- 二、乙方同意接收甲方生产过程中的压滤泥土,作为生产原料,用于制作粘土砖。
- 三、本协议长期有效,因国家政策或不可抗拒因素而造成不能正常经营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四、未尽事宜双方可再协商解决。
-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章后生效。



2022 年 6 月 1 日

古县环境保护局

古环审函〔2015〕16号

关于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 产 3000 万块（折标砖）煤矸石烧结砖技术 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申请”已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经专家技术审查，我局现对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000 万块（折标砖）煤矸石烧结砖技术改造项目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古县城关镇烟南原西北 170m 处，建设性质为技改，总投资为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0.5 万元，占地面积 10000m²，绿化面积 1130m²，古县发展和改革局已出具技术改造的意见。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及本批复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以上项目建设可行。

二、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对照本《报告表》中提出的环保要求进行配套建设，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地点定时洒水，保持地面相对湿度；施工期间产生的土方、渣石、垃圾等应合理处置，不能随意堆放；易散失物资不得裸露堆放，项目施工时应设防护网，最大限度减轻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施工结束后，应按照项目规划地表功能要求及时进行绿地的建设及地表植被的恢复，剩余土方应及时清运并合理处置。

3、生活垃圾由密闭的垃圾箱收集后，确保当日清运，交由环卫部门由专用封闭式垃圾车收集运至古县政府规划的垃圾场内统一处理。

4、严格控制施工作业时间，晚 10 时到次日早 6 时不得施工。尽量将高噪声设备位于场地东南侧，远离噪声敏感点。

三、项目原批复污染物排放量为烟尘：2.35t/a，SO₂：7.52t/a，NOX：50.42t/a，满足本项目排放标准要求。

四、项目建设完成后，应及时向我局申请试生产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监察部门负责现场的监管，确保项目建设按审批要求落实到位。

2015 年 9 月 25 日



山西省环境保护局

晋环函[2009]410号

关于《山西森润煤化有限公司 60 万吨/年 铸造焦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山西森润煤化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山西森润煤化有限公司 60 万吨/年铸造焦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以下简称《报告书》）、山西省环境保护技术评估中心对《报告书》的评估意见（晋环咨[2008]280号）和临汾市环保局对《报告书》的初审意见（临环审函[2008]164号）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有关规定，经研究，现对《报告书》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 60 万吨/年清洁型热回收铸造焦工程厂址位于临汾市古县城关镇东北 3 公里河东村西南 500 米处。工程建设主要包括 16×24 孔 SR-03 冷装冷出清洁型热回收焦炉，炭化室高 3.45 米、宽 3 米，结焦时间 20 天，配套建设 150 万吨/年重介选煤生产线（原山西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以晋经贸投资专字[2003]254 号对该项目的项目建议书进

行了批复)、4台35t/h余热锅炉以及环保、辅助和公用工程等。本工程4台35t/h余热锅炉和你公司50万吨/年焦化工程2台35t/h燃气锅炉一起供6×6MW发电机组。项目总投资12797万元,环保投资1529万元。

二、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对全省焦化项目实施分类处置的通知》(晋政发[2005]13号)的规定,该项目列入分类处置9(1)类,核定产能60万吨/年。该项目在严格落实《报告书》规定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本项目实施建设。

三、在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要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本工程应符合《焦化行业准入条件》中规定的资(能)源消耗和副产品综合利用及环境保护等相关要求。装煤采用冷装捣固技术、出焦采用冷态出焦,熄焦采用高温蒸汽隔离空气的炉内熄焦技术。焦炉煤气循环燃烧后的废气采用双碱法旋流板塔湿式脱硫除尘一体化装置处理,脱硫效率须达到90%以上,除尘效率须达到95%以上,确保炼焦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达标排放。

2、全厂水利用须贯彻“分质供水、清污分流、综合利用”的原则,实行水的串用、复用、套用和梯级使用,最大

限度的减少新鲜水的用量。已建成的 $3 \times 6\text{MW}$ 发电装置采用水冷工艺，未建的 $3 \times 6\text{MW}$ 发电机组须采用空冷装置。加强熄焦用水、脱硫废水、脱盐水处理后的利用和发电冷却水的循环回用。生活、化验污水经地埋式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煤场喷洒、绿化及道路洒水，设置足够容积的消防事故水池和初期雨水池，确保废水在任何情况下不外排。

3、洗煤系统采用“浓缩+压滤”工艺处理煤泥水，需增设与生产能力匹配的板块压滤机等煤泥水处理设施和 2500m^3 的煤泥水事故水池，确保煤泥水闭路循环不外排。

4、对焦炉炉底、厂内精煤、焦炭堆放场地、生产界区和各类废水的贮存池须采用严格的防渗措施，严防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5、制定严格的事故防范措施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生产设施的维护与管理，认真落实《报告书》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6、本工程产生的化焦灰渣、除尘器煤尘和焦尘要全部回收利用，中煤、煤泥、矸石和脱硫废渣等必须落实可靠的综合利用途径，剩余部分送位于厂区西北 1800 米处的备用渣场，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要求进行处置,并设置 500 米卫生防护距离。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集中处置,不得随意丢弃或堆放。

7、原煤、精煤堆场设挡风抑尘网,并安装洒水抑尘设施;原煤、精煤在筛分、破碎及转运时产生的扬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筛焦系统产生的粉尘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备煤、焦炭采用密闭皮带运输廊道进行转运。

8、采用低噪声设备,对锅炉排汽口要设置消声器,汽轮机、发电机等要采取合理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本工程噪声不对厂区周围居民造成影响。

9、古县人民政府和你公司要积极落实搬迁工作,按照搬迁协议对位于本工程 1000 米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的大辛庄 23 户、河东 9 户居民进行搬迁。

10、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必须满足我局核定的烟(粉)尘 385.34 吨/年和二氧化硫 231.9 吨/年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11、认真履行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配备必要的监测仪器设备,规范排污口的建设,在焦炉烟囱和装煤出焦排气筒要安装连续自动监测和自动监控系统,及时掌握污染物排放状况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超标和事故排污。

四、你公司要尽快按规定申请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该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五、我局委托省环境监察总队、临汾市环保局和古县环保局对本项目进行监督检查。

二〇〇九年四月三十日

抄送：省经委、省环境监察总队、临汾市环保局、古县环保局、省环保技术评估中心、山西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山西省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09 年 4 月 30 日印发

共印 20 份

古 县 环 境 保 护 局

古环审验〔2016〕16号

关于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石料开采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 批 复

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年产 10 万吨石料开采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申请》及相关材料已收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我局组织对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情况、专家咨询意见及你公司整改情况，经研究，现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批复如下：

一、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的前身为古县坪坪沟石料厂，2009 年 11 月 11 日在古县工商局重新核准了企业名称，变更为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2009 年 12 月 29 日我局同意企业名称变更，原环评批复有效（古环函字〔2009〕48 号）。该公司年产 10 万吨石料开采加工项目位于古县岳阳镇南坡村大峪自然村西北偏西 1.4 公里处，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包括矿区和加工区两部分，其中矿区面积 104500m²，加工区主要布置有原料堆场、破碎筛分、成品堆场等主体工程及供电、供水、供暖、配电、办公等辅助工程。2008 年 4 月发改局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古发字〔2008〕53 号），2008 年 7

月该公司委托临汾市环境保护应用技术研究所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局于2008年12月24日对该项目进行了报告表批复。2015年6月9日我局对该项目试生产进行了批复（古环函〔2015〕14号），2016年6月该公司委托山西格瑞创易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编制了监测报告（GRCY-2016-153）。

二、该项目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按照环评及批复，环保设施和措施基本到位，经过监测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该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三、进一步完善环保设施和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各污染防治设施的调试管理工作，使其尽快稳定运行，并做好以下工作：

1、按环评要求规范堆放无法综合利用的废土，并采取防止水土流失的措施；在矿山开采过程中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采取生态保护措施；废机油属危险废物，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标准》设置规范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防风、防晒、防雨、防渗）并按规定标识；做好厂区防洪工作，防治洪水造成的水土流失；禁止在公司厂区占地范围外堆放物料。

2、建立健全环保档案，制订环境管理制度、环保设施操作规程和运行记录台账，并妥善保存。

我局监察大队负责本批复意见的监督落实，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严防非正常排放导致的污染事件发生。

古县环境保护局

2016年7月1日

审批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经专家审查，我局对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石料开采加工项目作如下批复:

1、该项目位于古县岳阳镇南坡村大峪自然村西北偏西 1.4 公里处，属于山区地带，不在城市规划范围之内，县发展与改革局已对该项目进行了立项，市环评所于 2009 年 12 月进行了环评。

2、经我局现场勘查，该厂位于岳阳镇农村地区，除本次建设项目外，周围无其它任何企业，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以得到有效控制，项目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不明显。

3、本次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40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中允许类项目，主要污染物可实行达标排放，符合城市规划和功能区划要求，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厂址选址合理，对环境影响不明显，可实现“总量控制”的要求，从环保角度分析其项目建设可行。

4、矿产开发必然会造成环境的改变，企业应有高度的环境保护意识，在开采加工的同时，注重生态环境的恢复工作，防治地质灾害的发生。

5、加强绿化，做好厂区及厂区道路两侧的绿化工作，积极进行管理，利用植物机制净化空气，降低噪声，改善气候，美化环境，保持区域的生态面貌。

6、加强对矿山生态建设和保护，矿山服务期满后，要进行全面恢复生态原貌。定期对各污染物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汇报。

7、建设项目要办理“三同时”手续，制定工程进度表，环保监理、监察要按照各自的职责，加强项目施工的现场管理，确保按环评要求建设，该项目试生产前要征得我局同意，并报请环保部门竣工验收后，方可正常生产。

经办人：曹春波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砂石料供应合同

供方:古县世厚崇学石业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需方:胡登专建材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为了规范产品交易行为,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保证正常交易程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产品供应

乙方在来料加工中,使用甲方生产的原砂石料,甲方保证分批按需按时向乙方供应每年7万吨立方米原砂石原料。

二、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 1、交货地点:
- 2、交货方式:
- 3、交货时间、数量:由甲方电话通知,发货的时间、品种、数量以甲方开出的发货单为准。

三、结算和付款方式

1、结算价格以人民币/立方米的供货价格为准。其中:运费:15元/立方米;石粉:20元/立方米;石渣20元/立方米,石料的价格不包含运费和税费。付款方式以转账或现金给付。

2、乙方向甲方预先支付5万元的预付金,超过预付金部分乙方按月结清,在资金周转困难时,乙方可以延期付款,

但最长不超过 15 天。

四、技术要求

甲方应严格按照乙方要求的产品标准供应，不符合乙方要求的，乙方有权拒收。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终止合同的；
-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3、乙方验收质量及方量时，甲方必须配和，如遇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经签字、加盖双方印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2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



2022.08.25

砂石料供应合同

供方:古县密鑫砂石料厂

(简称甲方)

需方:垣鑫建材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为了规范产品交易行为,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保证正常交易程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产品供应

乙方在来料加工中,使用甲方生产的原砂石料,甲方保证分批按需按时向乙方供应每年4万吨立方米原砂石原料。

二、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1、交货地点:

2、交货方式:

3、交货时间、数量:由甲方电话通知,发货的时间、品种、数量以甲方开出的发货单为准。

三、结算和付款方式

1、结算价格以人民币/立方米的供货价格为准。其中:运费:18元/立方米;石粉:20元/立方米;石渣20元/立方米,石料的价格不包含运费和税费。付款方式以转账或现金给付。

2、乙方向甲方预先支付5万元的预付金,超过预付金部分乙方按月结清,在资金周转困难时,乙方可以延期付款,

但最长不超过 15 天。

四、技术要求

甲方应严格按照乙方要求的产品标准供应，不符合乙方要求的，乙方有权拒收。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终止合同的；
-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3、乙方验收质量及方量时，甲方必须配和，如遇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经签字、加盖双方印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2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



2021.9.8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采矿许可证

(正本)

证号: C1410002010017130054956

采矿权人:	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	开采矿种:	石灰岩
地址:	临汾市古县	开采方式:	露天开采
矿山名称:	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	生产规模:	10.00万吨/年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矿区面积:	0.0178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伍年 自 2019年1月9日至 2024年1月9日	矿区范围:	(见副本)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采矿许可证

(副本)

C1410002010017130054956

证号:

采矿权人:

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

地址:

临汾市古县

矿山名称:

古县世厚崇岩矿业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开采矿种:

石灰岩

开采方式:

露天开采

生产规模:

10.00万吨/年

矿区面积:

0.0178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伍年

自 2019年1月9日 至 2024年1月9日



日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

(1980西安坐标系)

- 1, 4031646.23, 37583796.11
- 2, 4031636.23, 37583901.11
- 3, 4031526.23, 37583961.11
- 4, 4031526.23, 37583756.11

开采深度:

由1302米至1215米标高 共有4个拐点圈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采矿许可证

(正本)

证号: C1410002009097120036256

采矿权人: 孟俊刚

地址: 临汾市古县

矿山名称: 古县多沟窑鑫石料厂

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有效期限: 肆年 自 2020年12月16日至 2024年12月16日

开采矿种: 石灰岩

开采方式: 露天开采

生产规模: 10.00万吨/年

矿区面积: 0.0231平方公里

矿区范围:(见副本)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采 矿 许 可 证

(副本)

证号: C1410002009097120036256

采矿权人: 孟俊刚

地 址: 临汾市古县

矿山名称: 古县多沟窑鑫石料厂

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开采矿种: 石灰岩

开采方式: 露天开采

生产规模: 10.00万吨/年

矿区面积: 0.0231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肆年 自 2020年12月16日 至 2024年12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

1, 4029772.17, 37583451.76

2, 4029676.17, 37583626.76

3, 4029575.17, 37583569.76

4, 4029672.17, 37583394.76

开采深度: 由1209.95米至1169.95米 共由4个拐点圈定
标高



170412050861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04日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中安环监字（2022）第 346 号

项目名称：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
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山西中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五日



项 目 名 称：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

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

检 测 单 位：山西中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报 告 编 制：王志强

报 告 审 核：靳永金

报 告 审 定：常素萍

检 测 人 员：

监测工作	姓 名	上岗证号	姓 名	上岗证号
采 样	梁泽鑫	SXZAJC2018012	贾子豪	SXZAJC2021004
报告编制	王志强	SXZAJC2016023	---	---
分 析	李巧蓉	SXZAJC2021002	易倩倩	SXZAJC2021003

山西中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电话：0351-7877283

传真：0351-7877283

邮编：030006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宋环村北 5 号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70412050861

名称: 山西中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址: 太原市小店区宋环村北5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70412050861

发证日期: 2017年12月05日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04日

发证机关: 山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提示: 1.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2. 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查申请,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二、监测内容	1
三、监测质量保证	2
3.1 监测方法	2
3.2 监测主要仪器	2
3.3 仪器校准	2
四、监测结果	3



一、基本情况

表 1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 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山西省临汾市古县岳阳镇辛庄村
监测性质	委托监测√ 监督监测□ 例行监测□ 其它□
监测目的	环评□ 现状√ 样品委托□ 其它□
监测依据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 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方案
监测日期	2022 年 7 月 21~27 日

二、监测内容

表 2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点位布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环境 空气	1# 项目厂址	TSP	连续 7 天采样 TSP 日均值每日应有 24 小时的采样时间 监测期间同时记录风向、风速、气压、气温等常规气象要素。
	2# 辛庄村		
噪声	厂界四周共布设 6 个监测点位 (1#~6#)	Leq、L ₁₀ 、L ₅₀ 、L ₉₀	监测 1 天 昼夜各一次

三、监测质量保证

3.1 监测方法

表 3-1

监测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采样方法依据 (标准名称及编号)	分析方法依据 (标准名称及编号)	分析方法 检出限
环境空气	TSP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 检测技术规范 HJ 194-2017	重量法及修改单 GB/T 15432-1995	0.001 mg/m ³
噪声	L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0 dB (A)

3.2 监测主要仪器

表 3-2

监测主要仪器一览表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仪器技术 指标 (量程)	检定/校准部门 与有效日期
TSP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ZAYQ-080~081	80~130L/min±2.5%	山西省 计量科学研究 院 2022.8
Leq	AWA5680 多功能声级计	ZAYQ-099	上限: 130 dB	

3.3 仪器校准

表 3-3

监测仪器校准结果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测试前校准值 (L/min)	测试后校准值 (L/min)	标准数值 及允差	校准 结果
	仪器编号	气路名称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 采样器	ZAYQ-080	尘路	100	100	100±2 L/min	合格
	ZAYQ-081	尘路	100	99	100±2 L/min	合格

表 3-4

厂界噪声监测仪器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测试前校准值 (dB)	测试后校准值 (dB)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ZAYQ-099	94.0	94.1

四、监测结果

表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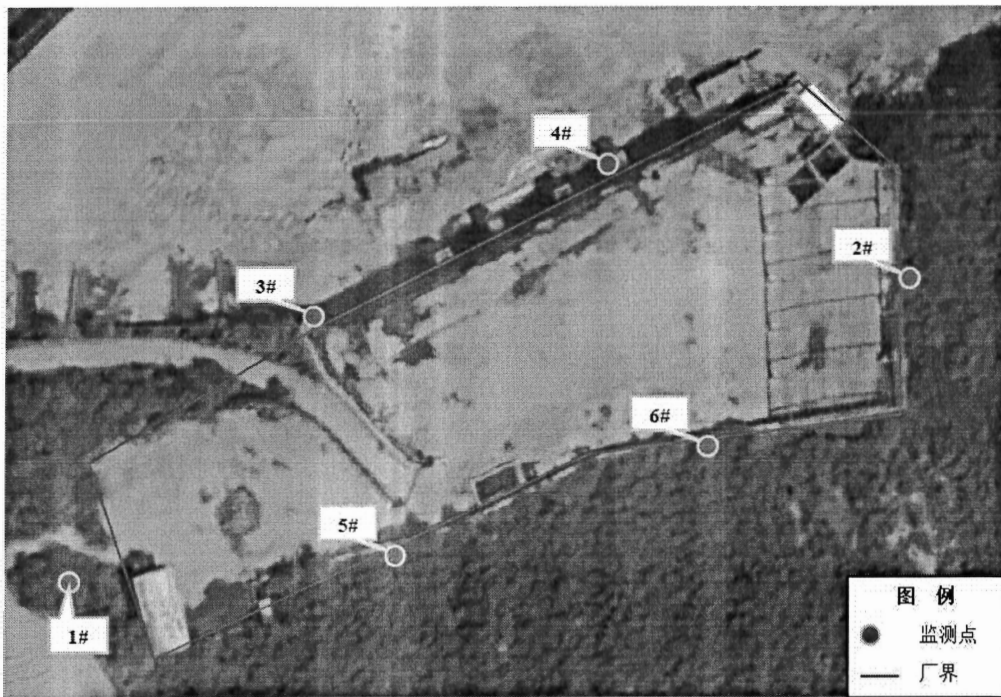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TSP (mg/m ³) 日均值	气温(°C)				气压(kPa)				风向(度)				风速(m/s)			
			2:00	8:00	14:00	20:00	2:00	8:00	14:00	20:00	2:00	8:00	14:00	20:00	2:00	8:00	14:00	20:00
项 目 厂 址	7 月 21 日	0.228	15.5	18.9	35.4	20.5	87.6	87.5	87.3	87.4	95	95	90	90	0.6	0.7	0.5	0.6
	7 月 22 日	0.207	16.2	19.8	34.1	20.6	87.6	87.5	87.3	87.4	145	140	145	140	0.7	0.5	0.6	0.5
	7 月 23 日	0.226	15.0	18.1	35.0	19.8	87.6	87.5	87.3	87.5	135	130	135	130	0.6	0.5	0.3	0.4
	7 月 24 日	0.204	17.5	20.8	31.0	19.3	87.5	87.4	87.3	87.4	140	145	140	145	0.3	0.4	0.5	0.6
	7 月 25 日	0.210	17.0	20.2	26.4	16.8	87.5	87.5	87.3	87.4	135	140	145	140	0.5	0.6	0.5	0.6
辛 庄 村	7 月 26 日	0.205	15.7	18.9	26.1	15.8	87.6	87.5	87.3	87.4	135	140	130	135	0.4	0.5	0.4	0.5
	7 月 27 日	0.202	14.7	17.6	30.3	20.3	87.6	87.5	87.4	87.5	225	230	225	230	0.6	0.6	0.7	0.7
	7 月 21 日	0.189	16.8	21.0	35.3	19.4	87.4	87.3	87.1	87.2	85	80	90	90	0.6	0.5	0.6	0.7
	7 月 22 日	0.185	17.5	21.9	34.0	17.5	87.4	87.3	87.1	87.2	135	130	135	140	0.5	0.6	0.6	0.5
	7 月 23 日	0.193	16.3	20.2	34.9	18.7	87.4	87.3	87.1	87.3	140	145	145	140	0.6	0.6	0.5	0.7
	7 月 24 日	0.192	18.8	22.9	30.9	17.2	87.3	87.2	87.1	87.2	135	135	140	145	0.3	0.4	0.5	0.3
	7 月 25 日	0.187	18.3	22.3	26.3	15.7	87.3	87.3	87.1	87.2	145	140	135	140	0.7	0.8	0.6	0.5
	7 月 26 日	0.193	17.0	21.0	26.0	14.7	87.4	87.3	87.1	87.2	140	145	130	135	0.5	0.4	0.3	0.4
	7 月 27 日	0.191	16.0	19.7	30.2	17.2	87.4	87.3	87.2	87.3	225	220	225	230	0.6	0.7	0.5	0.6

表 4-2

噪声现状检测结果表

单位: dB(A)

监测位置		厂界					
监测日期		2022 年 7 月 26 日					
监测时段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1#	2#	3#	4#	5#	6#
昼间	L _{eq}	53.0	54.3	54.6	54.7	54.9	54.3
	L ₉₀	51.6	53.5	53.7	54.1	54.1	53.3
	L ₅₀	52.3	54.1	54.3	54.5	54.6	53.9
	L ₁₀	53.9	55.0	56.0	55.2	55.6	54.6
	测值范围	53.0~54.9					
夜间	L _{eq}	43.3	43.1	43.6	44.1	44.8	44.2
	L ₉₀	42.5	42.3	42.7	42.9	43.5	43.1
	L ₅₀	43.1	42.7	43.3	43.7	44.6	43.7
	L ₁₀	44.1	43.7	43.9	44.6	45.6	44.8
	测值范围	43.1~44.8					
监测点位图							

报告结束

检 测 报 告



182412341114

报告【2022】第 12506233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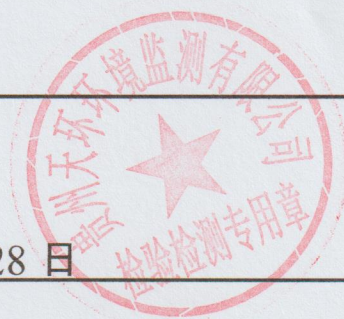
委托单位：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贵州天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监测性质：现状监测

监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2 年 7 月 28 日



说 明

1.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2.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处理。

3.本报告未经同意请勿部分复印，涂改无效。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5.本报告无单位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  章无效。

本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无三级审核人员签字无效。

项目名称：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采样人员：李子元、甘良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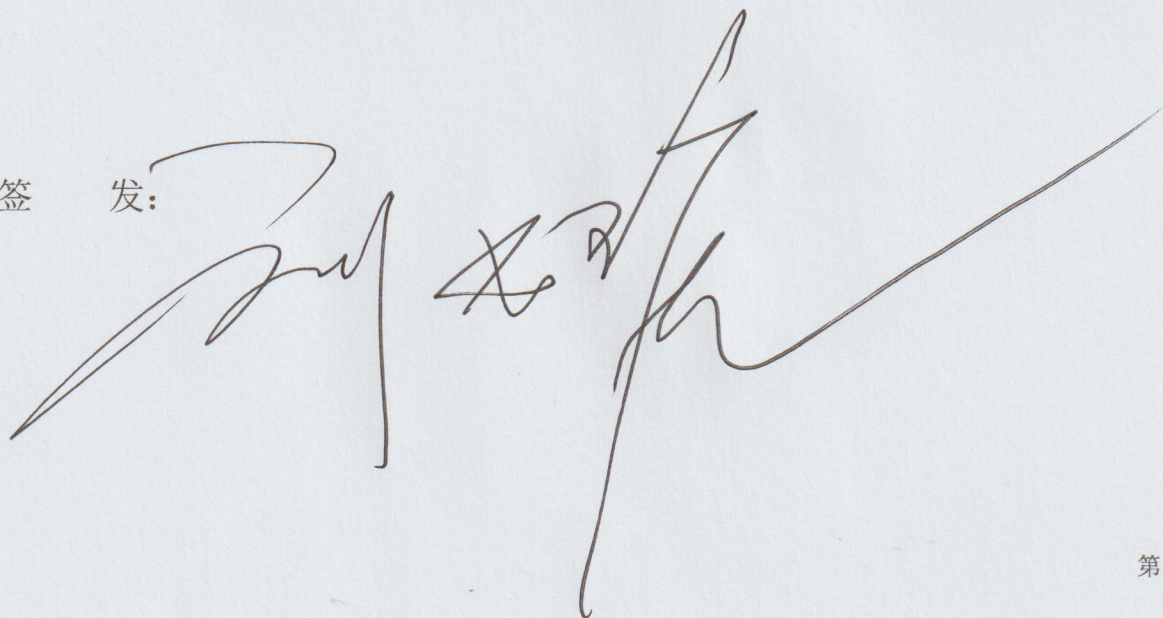
分析人员：杨成昕、杨浩

报告编写人：谢云涛

质量审核：杨登春

技术审核：钱兴福

签发：

A large,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issuer, spanning across the bottom half of the page.

一、监测任务

受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委托，贵州天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承担了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工作，并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至 2022 年 7 月 17 日按照委托方及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监测；根据现场监测和实验室检测结果，编制本报告。

二、监测依据

2.1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2.2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 -2004）；

2.3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方案》。

三、监测布点、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

1、监测点位

占地范围内：3 个表层样点（编号 1b#、2b#、3b#）。

表层样在 0~0.2m 取 1 个样。

2、监测项目

进行土壤理化性质调查，监测因子有：土壤容重、阳离子交换量、氧化还原电位、饱和导水率、土壤孔隙度。

表层样 1b#：pH、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

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蒽、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共 46 项基本因子。

表层样 2b#、3b#：pH、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共 8 项基本因子。

3、监测时间及频率:监测一期，每期监测一天。

土壤现状监测布点、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见表 1。

表 1 土壤现状监测布点、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

一 编号	占地范围内		
	监测点名称	布点原则	监测项目
1b#（表层样点）	场地内南侧区域	占地范围内项目运营期对土壤有潜在影响的区域	上述 46 项基本因子
2b#（表层样点）	场地内东部区域		pH、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共 8 项基本因子
3b#（表层样点）	场地内西南部区域		

四、检测分析及使用仪器

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2。

表 2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来源	检测仪器	检出限及单位
土壤	pH	土壤 pH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962-2018	酸度计PHS-3C	0.01 (无量纲)
	砷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第2部分: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T22105.2-2008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0.01mg/kg
	汞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第2部分: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T22105.2-2008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0.002 mg/kg
	镉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7141-1997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01 mg/kg
	铅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491-2019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0mg/kg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491-2019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 mg/kg
镍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491-2019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3mg/kg
铬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491-2019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4mg/kg
锌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491-2019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mg/kg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1082-2019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5 mg/kg
四氯化碳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2.1μg/kg
氯仿			1.5μg/kg
氯甲烷			3μg/kg
1,1-二氯乙烷			1.6μg/kg
1,2-二氯乙烷			1.3μg/kg
1,1-二氯乙烯			0.8μg/kg
顺-1,2-二氯乙烯			0.9μg/kg
反-1,2-二氯乙烯			0.9μg/kg
二氯甲烷			3μg/kg
1,2-二氯丙烷			1.9μg/kg
1,1,2,2-四氯乙烷			1.0μg/kg
四氯乙烯			1.0μg/kg
1,1,1-三氯乙烷			0.8μg/kg
1,1,2-三氯乙烷			1.1μg/kg
三氯乙烯			1.4μg/kg
1,2,3-三氯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0.9μg/kg
氯乙烯			1.0μg/kg
苯			2μg/kg
氯苯			1.6μg/kg
1,2-二氯苯			1.1μg/kg
1,4-二氯苯			1.0μg/kg
乙苯			1.2μg/kg
苯乙烯			1.2μg/kg

1,1,1,2-四氯乙烷			1.6μg/kg
甲苯			2.0μg/kg
间,对-二甲苯			3.6μg/kg
邻-二甲苯			1.3μg/kg
2-氯酚	《土壤和沉积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703-2014	气相色谱仪	0.09mg/kg
硝基苯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0.1mg/kg
苯胺			0.06mg/kg
苯并[a]蒽			0.1mg/kg
苯并[a]芘			0.1mg/kg
苯并[b]荧蒽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0.2mg/kg
苯并[k]荧蒽			0.1mg/kg
蒽			0.1mg/kg
二苯并[a,h]蒽			0.1mg/kg
茚并[1,2,3-c,d]芘			0.1mg/kg
苯			0.09mg/kg

五、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5.1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本次监测均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 -2004）等有关规定执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监测人员和分析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所有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2 检测时间

2022.07.12~2022.07.17。

六、土壤监测结果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3 及表 4。

表 3 土壤监测结果 单位: mg/kg (标注除外)

监测点位		场地内南侧区域	检出限	标准 限值
采样深度		0-0.2m		
经纬度		经度：111.950354°；纬度：36.302023		
重金属和无机物				
1	砷	1.49	0.01	60
2	镉	ND	0.07	65
3	铜	3.9	0.5	18000
4	铅	5.1	2	800
5	镍	5.8	2	900
6	汞	0.01	0.002	38
7	六价铬	ND	0.5	5.7
挥发性有机物				
8	四氯化碳	ND	1.3×10 ⁻³	2.8
9	氯仿	ND	1.1×10 ⁻³	0.9
10	氯甲烷	ND	1.0×10 ⁻³	37
11	1,1-二氯乙烷	ND	1.2×10 ⁻³	9
12	1,2-二氯乙烷	ND	1.3×10 ⁻³	5
13	1,1-二氯乙烯	ND	1.0×10 ⁻³	66
14	顺-1,2-二氯乙烯	ND	1.3×10 ⁻³	596
15	反-1,2-二氯乙烯	ND	1.4×10 ⁻³	54
16	二氯甲烷	ND	1.5×10 ⁻³	616
17	1,2-二氯丙烷	ND	1.1×10 ⁻³	5
18	1,1,1,2-四氯乙烷	ND	1.2×10 ⁻³	10
19	1,1,2,2-四氯乙烷	ND	1.2×10 ⁻³	6.8
20	四氯乙烯	0.014	1.4×10 ⁻³	53
21	1,1,1-三氯乙烷	ND	1.3×10 ⁻³	840
22	1,1,2-三氯乙烷	ND	1.2×10 ⁻³	2.8
23	三氯乙烯	ND	1.2×10 ⁻³	2.8
24	1,2,3-三氯丙烷	ND	1.2×10 ⁻³	0.5
25	氯乙烯	ND	1.0×10 ⁻³	0.43
26	苯	ND	1.9×10 ⁻³	4
27	氯苯	ND	1.2×10 ⁻³	270
28	1,2-二氯苯	ND	1.5×10 ⁻³	560
29	1,4-二氯苯	ND	1.5×10 ⁻³	20
30	乙苯	ND	1.2×10 ⁻³	28
31	苯乙烯	ND	1.1×10 ⁻³	1290
32	甲苯	ND	1.3×10 ⁻³	1200
33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ND	1.2×10 ⁻³	570
34	邻二甲苯	ND	1.2×10 ⁻³	640

半挥发性有机物				
35	硝基苯	ND	0.09	76
36	苯胺	ND	0.09	260
37	2-氯酚	ND	0.04	2256
38	苯并[a]蒽	4.4×10^{-3}	4×10^{-3}	15
39	苯并[a]芘	0.0121	5×10^{-3}	1.5
40	苯并[b]荧蒽	0.0112	5×10^{-3}	15
41	苯并[k]荧蒽	0.0391	5×10^{-3}	151
42	二苯并[a, h]蒽	ND	5×10^{-3}	1.5
43	蒽	0.0467	3×10^{-3}	1293
44	茚并[1,2,3-cd]芘	7.4×10^{-3}	4×10^{-3}	15
45	萘	9.0×10^{-3}	3×10^{-3}	70
其他				
46	pH 值（无量纲）	8.64（25.2℃）	--	--
备注：“ND”表示未检出 执行标准：《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 表 1 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表 4 土壤监测结果 单位：mg/kg（标注除外）

监测点位		场地内东部区域	场地内西南部区域	检出限	标准 限值
采样深度		0-0.2m			
经纬度		经度：111.950887°； 纬度：36.3020185°	经度：111.949970°； 纬度：36.301917°		
		重金属和无机物			
1	砷	2.52	3.17	0.01	60
2	镉	ND	ND	0.07	65
3	铜	4.1	4.1	0.5	18000
4	铅	4.7	4.7	2	800
5	镍	6	6	2	900
6	汞	0.03	0.02	0.002	38
7	铬	11	10	2	--
8	pH 值（无量纲）	8.69（25.2℃）	8.50（25.2℃）	--	--
备注：“ND”表示未检出					
执行标准：《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					
表 1 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签发日期：2022.7.28.

报告结束

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

2022 年 8 月 19 日，古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主持召开了《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临汾市生态环境局古县分局、建设单位古县盛吉建材加工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山西晓色伟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会议邀请了 3 位专家。

会议期间，与会代表和专家踏勘了现场，听取了评价单位和建设单位代表对《报告表》主要内容和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的介绍，询问了有关问题，经质疑和评审，在汇总发言基础上，形成技术审查意见如下：

一、《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格式较规范，工程建设内容、环境现状介绍较清楚，环境影响因素分析较全面，提出的生态保护与污染防治措施有一定针对性，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认真补充修改后可作为行政审批部门项目审批的依据，《报告表》评审得分 72 分。

二、《报告表》应补充修改以下内容：

1、补充项目与古县县城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项目占用森润铸造焦企业场地进行建设，结合土壤和地下水监测数据（体现焦化项目生产特征因子），查找存在的环境问题，明确是否发生过污染事故和历史遗留的环境问题；补充原森润铸造焦企业工业场地布置和变化情况介绍，补充原场地土壤调查及备案历程介绍，细化说明项目用地的相关合法性和政策符合性；补充说明项目选址的合理性。

2、明确本次拆除、利旧、改造、新建工程内容，核实是否建设职工食堂，完善工程组成表；核实项目占地面积、绿化面积，优化全厂总图布置（危废间、雨水池是否最低点），文字与图中布置应统一，并标出废气处理设施与排放口、雨水排口等位置。

3、核实制砂机、洗砂机等主要生产设备规格型号及台套数、生产能力，核实生产制度，核实生产规模，明确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格，以及原辅材料消耗情况；核实项目物料平衡。

细化工艺流程介绍，完善产排污环节分析。

4、补充矿石受料系统局部封闭与集尘、除尘措施；规定产品下料、装载系统控尘、抑尘工艺与环保措施；明确粒料、粉料堆存封闭方案（含除尘灰存储方式），提出强化粉料下料，堆存过程有效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的措施。针对车间，产品堆存区域宜采用固定+移动喷雾抑尘结合的方式。

补充完善原料供应的保证性及运距，并在图中标出原料运输线路；补充原料、产品清洁运输管控要求。

5、细化从矿石受料、给料，破碎，筛分、输送与转载，至产品出料等各个环节粉尘产生节点的分析，针对物料进出口、各落料点、皮带转载落料点提出封闭要求，并将上述无组织粉尘散发点纳入相应除尘系统配置范围。规定生产加工设备合理的集尘、除尘方案，集尘系统应针对粉尘产生设备进行设置。结合工艺布置优化集尘、除尘系统配置，核实集尘效率、除尘系统技术参数，核实风机风量，以及粉尘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量。

6、核实成品砂含水率以及项目水平衡分析，给出合理的生活废水处理方式，分析项目废水零排放的保证性。

7、完善底泥、除尘灰送古县法俊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综合利用的可行性分析。规范声环境影响评价相关内容。

8、补充区域水源地调查内容，完善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相关内容。补充完善污染物排放标准；规范保护目标表。

完善与《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核实环保投资，细化验收目标与要求。完善报告相关附图、附件。

技术审查组：

李霞文

刘晓明

曲朝峰

2022年8月19日